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一星路 5 号)



LEADSHOW HOME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释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名词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联翔股份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联翔家居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联翔有限	指	浙江联翔刺绣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曾用名：海盐联翔刺绣工艺品有限公司
领绣家居	指	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曾用名：嘉兴天佑刺绣有限公司
领绣传媒	指	浙江领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宁波联翔	指	宁波联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曾用名：宁波联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美家居	指	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海通齐东	指	海通齐东（威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上海森隆	指	上海森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杭州领游	指	杭州领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中咨华放	指	中咨华放股权投资海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杭州双胜	指	杭州双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股东
顾家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股东
德华兔宝宝	指	德华兔宝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上市公司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投资平台
玉兰股份	指	广东玉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洋	指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卜晓华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拟上市后生效的《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申报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的行为
本招股意向书	指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意向书》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
墙布、无缝墙布	指	以棉、麻、丝及人造纤维纺织品等为主要原料，加工形成的铺贴型墙面装饰材料。其幅宽较大，无需多张拼接铺贴墙面，上墙后没有接缝。
PVC	指	聚氯乙烯，英文简称 PVC（Polyvinyl chloride），PVC 材料是世界上产量最大的通用材料之一，在建筑材料、工业制品、日用品等诸多方面均有广泛应用。
热熔胶膜	指	一种热塑性粘合剂，在常温下呈固体，不具有粘贴性且性质稳定，其保存的形态是类似于薄膜的材质，广泛用于各类织物、纸张、高分子材料及金属粘合。
提花墙布	指	使用经线、纬线交错组成的凹凸花纹的织造工艺制作的墙布产品。
印花墙布	指	使用水性印花直喷、热转印花、直喷高温发色等工艺，用染料或涂料将设计图案印制到底布上形成精美图案的墙布产品。
样册	指	墙布样册，墙布厂家为了方便消费者直观感受产品色彩质感，使用墙布样品组成的样品册。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重大事项和风险。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晓华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以及卜嘉翔、卜嘉城名下本人作为监护人全权代为行使全部股权权利的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及锁定期延长的承诺。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4、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5、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二）宁波联翔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企业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三）卜嘉翔、卜嘉城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如本人已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四）陈燕凤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五）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彭小红、王娟、陈启林、陈叶凤、唐庆芬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二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及锁定期延长的承诺。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4、上述发行价指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5、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公司监事蒋文斌、翁群英、张战峰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3、若上市公司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本人不会减持公司股份。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六）德华兔宝宝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对于本企业于公司提交上市申请前十二个月内新取得的公司股份，自本企业取得该新增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新增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新增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

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七）其他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上海森隆、海通齐东、杭州领游、中咨华放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二、本次发行前主要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晓华以及股东卜嘉翔、卜嘉城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股意向

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条件

（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

（2）若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减持方式

本人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票。

4、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及价格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若本人进行减持的，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

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股票之前，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股份的程序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6、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

如本人未按照本承诺减持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二）上海森隆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持股意向

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条件

（1）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已届满，股份转让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等相关规定。

(2) 若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 本企业已经依法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3、减持方式

本企业将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转让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

4、减持股份的数量、期限及价格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若本企业进行减持的, 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股票之前,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股份的程序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 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6、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 并予以公告, 但届时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 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 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7、未履行承诺需要承担的责任

如本企业未按照本承诺减持股份, 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 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 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

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021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有关预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按照有关规定做相应调整，下同）时，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启动本预案，并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

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以下顺序启动稳定股价的方案：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3）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的总额。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总额。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 （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30%；
- （3）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总额。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应当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相应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本次股份回购可以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应当及时对外披露，并同时披露董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和其他相关材料。

（3）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需经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司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及时发布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将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4）公司应在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9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5）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启动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9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四）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

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五）约束措施

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订、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且不存在不可抗力情形下，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

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如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且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如因董事、高级管理人未履行承诺给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且公司有权将董事、高级管理人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董事、高级管理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关于招股意向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一）发行人的承诺

1、公司承诺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晓华的承诺

1、本人承诺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本人承诺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招股意向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中介机构的承诺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律师承诺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承诺：“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据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的最终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申报会计师、验资机构承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资产评估机构承诺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验资机构承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因本所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由于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短期内无法显现，因此可能存在发行后短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下降的情况。为降低本次发行上市公司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不断提高收入和盈利水平，减少本次发行上市对于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致力于提高投资者的回报。

（一）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目前已成为国内墙布行业的领导企业之一，未来，公司计划继续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和工艺创新力度，不断提高产品线丰富度，并在此基础上持续发掘自身的资源整合能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产品及服务的综合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高产品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户进行集中管理，专款专用。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的用途和金额使用。同时，公司将按照承诺的募集资金的用途和金额，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尽快实现项目收益，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为尽快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将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或负债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预期。

3、强化投资者分红回报

公司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分红制度，进一步确定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考虑因素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健全了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保障和增加投资者合理投资的回报，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4、继续完善公司治理，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将抓住上市契机，建立起较高水平的企业管理和内控制度，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战略眼光，把握市场机遇，突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将继续改善组织运营效率，完善内控系统，提高公司的财务管理及成本费用控制水平，不断提高公司的总体盈利能力。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5、其他方式

公司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項制度并予以实施。

（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晓华以及股东卜嘉翔、卜嘉城承诺

（1）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

法承担补偿责任。

2、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六、相关主体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 发行人的承诺

1、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 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 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 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4) 自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 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5) 公司将要求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直至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 如果因公司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 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7) 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公司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晓华以及股东卜嘉翔、卜嘉城、宁波联翔、陈燕凤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人/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 导致本人/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人/本企业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4) 本人/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 本人/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6) 如果因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7) 本人/本企业作出的、公司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本企业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三)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

接受社会监督。

2、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如：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4）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并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6）如果因本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7）本人作出的、公司招股意向书披露的其他承诺约束措施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3、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公司及投资者

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七、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与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 2021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及《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的规划》，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本公司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兼顾持续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本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本公司将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并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制订具体的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3、上市后前三年（含上市当年）股东回报规划

（1）现金分红条件

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2）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及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3）分配周期

上市后前三年（含上市当年），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在满足公司现金支出计划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上市后前三年（含上市当年）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者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0%，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5、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如下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基础上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将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就此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三分之二以上的股东表决同意方为通过。

八、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室内墙面装饰领域，客户主要为家装消费者。下游墙面装饰行业的发展、消费者的消费意愿与消费水平与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高度正相关关系。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增长放缓甚至停滞、市场物价上涨、消费者收入下降等经济形势变化，将对消费者就公司产品的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及所处行业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

（二）房地产市场波动风险

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与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存在很高的关联性。近年来，为抑制我国部分地区过热的房地产经济，保障我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对新建住宅和二手房屋销售带来一定波动影响。

由于房屋室内墙面装饰需求主要来自新建住宅装修、存量房和二手房的二次装修，因此新建住宅、二手房住宅成交量下降将直接影响以墙布为代表的室内墙面装饰材料消费，也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带来不利影响。

（三）行业竞争风险

由于墙布初期小规模加工制造的投资规模要求相对较低，我国从事墙布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当前墙布行业为依然处于分散竞争阶段，企业整体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不高，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不同企业、不同品牌墙布之间竞争激烈。部分小微企业忽视产品设计、质量控制等方面，主要聚焦于产品的低价推广，通过降价等方式增加销售收入，对发行人盈利造成压力。

另外，鉴于墙布产品相较于墙纸等其他产品所具有的防水抑菌、施工便捷、触感出色等优势，部分传统墙纸企业开始谋求产品转型，涉足墙布产品，墙纸和墙布行业逐步渗透融合，进一步加大了墙布的行业竞争。

发行人未来如不能通过提高行业集中度、增加产品壁垒、提升设计研发能力等方式提升竞争力，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新冠疫情”带来的经营风险

2020 年初以来，我国及世界各国陆续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包括公司上下游产业在内的全国各行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发行人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在短期内均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新冠疫情已对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 2020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7,259.85 万元，较前一年度同期下降 39.42%。伴随国内新冠疫情自 2020 年逐步得到控制，2020 年下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169.13 万元，较前一年度同期增长 2.23%。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 27,936.06 万元，较 2020 年全年增长 9.86%，新冠疫情对公司业务的负面影响已经减弱。

目前，国内新冠疫情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形势依然严峻，若未来再次在国内大规模爆发，则可能对公司产品生产、销售渠道和消费者消费选择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经销商管理风险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经销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均在 97%以上。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体系和经销商销售网络，经销商门店已覆盖全国绝大部分省市自治区，公司借助经销商快速建立销售网络，扩大市场占有率的同时，亦是通过经销商门店进一步贴近消费者，提高品牌知名度。

未来随着经销商数量持续增加，经销渠道的持续下沉，公司经销商管理的难度也将进一步加大。若公司对经销商的管理不能持续完善，则可能会出现经销商在经营中出现违背违反公司要求、服务质量下降、市场反应迟缓等问题，从而影响公司品牌建设和产品销售，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六）品牌及产品被仿冒的风险

公司深耕墙布行业多年，其“领绣（LEADSHOW）”、“领绣墙布|菁华”以品类丰富、质量严苛、设计高端等品牌形象得到了众多经销商和终端用户的认可，成为了墙布领域的领导品牌之一。

公司产品经销范围广，产品种类设计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292 项，商标 161 项，著作权 308 项。

由于公司商标、品牌和设计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容易成为其他一些墙布厂商品牌宣传、产品设计等的模仿目标。公司采取了申请专利和版权、售前保密等一系列的措施保护品牌和设计等不被仿冒，但由于公司产品在市场流通广泛，未来若公司产品被仿制或品牌被仿冒的情况出现，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良影响。

（七）产品设计创新与市场潮流变化的风险

当前室内墙面装饰需求个性化的特征逐渐显著。随着社会发展和风尚潮流不断改变，消费者对墙面装饰产品的色彩、图案、风格、质感有了新要求，近几年，时尚、简约风格开始在墙面装饰市场流行，以提花墙布、简约风格刺绣墙布为代

表的产品类型较传统中式循环刺绣墙布更加受到市场追捧。

报告期内，公司循环刺绣墙布销售收入出现下滑，分别为 3,979.99 万元、1,545.01 万元和 1,213.05 万元，而提花墙布销售收入持续增加，分别为 18,967.30 万元、19,264.23 万元和 21,478.72 万元。

公司持续进行产品设计创新以引领墙面装饰材料的市场潮流，保证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如公司产品设计创新不能跟上行业发展的速度，或者不能适应市场潮流变化需求，或者更具有市场吸引力或竞争力的室内墙面装饰材料进入市场，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带来冲击，进而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八）墙布产品均价降低的风险

过去墙布行业领先企业主要聚焦于中高端、高端市场，产品定价较高，为了培育市场、扩大消费群体，行业内领先企业可能通过推出新品类产品来下探墙布整体定位、降低墙布产品平均价格等方式扩大墙布在室内墙面装饰行业的市场占有率。

同时，伴随墙布行业快速发展，行业内涌现出了一批有实力的墙布企业，其他室内墙面装饰材料制造企业也开始进入墙布行业。未来，行业内企业实力和数量增加可能导致墙布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墙布企业可能通过降低同类产品单价、加大促销力度等方式抢占产品市场份额。

此外，由于家装及审美风尚潮流不断变化，未来一段时期内单价更低、加工设计更加简约的墙布品类可能受到消费者的追捧。墙布企业为顺应市场需求变化，将调整产品结构，扩大单价较低产品的生产规模，降低产品平均单价。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墙布产品均价呈现下降趋势，其中独画刺绣墙布、循环刺绣墙布、提花墙布单价分别由 2019 年的 536.30 元/米、240.33 元/米、87.39 元/米下降至 2021 年的 460.28 元/米、231.96 元/米和 69.98 元/米。受到产品定位下探、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潮流变动等综合因素影响，未来公司主要墙布产品的均价可能出现降低的风险。

（九）产品电脑数字版本泄露的风险

刺绣墙布的研发制造前段核心工序包括电脑制版环节，发行人制版人员会使用电脑软件逐针逐线绘制各类刺绣墙布的花纹图案，并制作成刺绣墙布加工的电脑数字版本。每一个电脑数字版本明确了产品的刺绣工艺、线材搭配和针法流程，可以用于墙布加工设备进行规模化产品生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将刺绣墙布的绣花加工主要交由外协厂商完成，外协厂商购置绣花设备并导入发行人自主设计的产品电脑数字版本进行规模化绣花加工。

未来若公司产品的数字版本信息被泄露，将导致公司产品设计及加工技术的独立性和安全性受到损害，增加公司设计理念被盗取及产品被仿制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4.77%、22.45%和 20.37%。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会大幅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项目的效益需在项目建成并稳定运行后才能体现。

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将相应增加，预计每年的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约为 2,854.03 万元。

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的一定期限内存在下降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和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否顺利实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业务经营、财务状况会产生影响。若因国家政策、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无法实施或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将

会增加公司经营的不确定性。

此外，项目投资建设后，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等将进一步扩张，需要公司在资源整合、新产品研发、市场开拓、质量管理、财务内控等诸多方面进行调整，对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组织管理体系不能满足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扩大后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并达产后，公司墙布及窗帘产品的制造水平、供货能力均将得到显著提高。

本次募投项目拟新增墙布年产能 350 万米，产能提升幅度较大，对公司市场开拓和产品推广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同时，本次募投项目拟新增窗帘年产能 108 万米，而报告期内公司窗帘类产品未进行规模化生产、销售收入较小。公司拟通过现有墙布销售网络及新建渠道进行窗帘产品推广，但是公司该销售模式尚处于初步推进阶段，未充分得到市场验证。此外，窗帘市场分散度较高，企业及品牌数量众多，产品竞争较为激烈。

公司产能扩张计划是建立在对潜在市场、品牌实力、销售能力等多因素综合审慎分析的基础之上。虽然公司已经积累了一大批优质经销商客户，并制定了具有可行性的新增产能销售计划，但由于新产品推广工作依然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市场需求低于预期或公司市场开拓不能如期完成，募投项目新增的产能将存在一定的产能消化风险，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可能低于预期。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2,590.675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新股的定价原则	由发行人及其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发行价格/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发行前一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30 元/股（按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A股）股票账户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元
募集资金净额	【】元
发行费用概算	41,377,063.22 元（以下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
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	22,968,924.55 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10,094,339.62 元
律师费用	3,047,169.81 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122,641.51 元
用于本次发行的发行手续费用	143,987.74 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Lianxiang Smart Home Co., LTD
注册资本	7,772.02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卜晓华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28 日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一星路 5 号
邮政编码	31430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lead-show.cn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	证券事务部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负责人	唐庆芬
对外咨询电话	0573-86026183
传真	0573-86115251
电子信箱	LEADSHOW@lead-show.cn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由联翔有限整体变更设立。2016 年 12 月 7 日，联翔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2016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浙江联翔家居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700.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12 月 23 日，联翔有限股东卜晓华、陈燕凤签订《发起人协议》。2016 年 12 月 23 日，发行人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6]5259 号）。2016 年 12 月 28 日，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此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卜晓华。

（二）发起人情况

本公司系由联翔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为卜晓华、陈燕凤等 2 位自然人。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股份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卜晓华	1,100.00	64.71%
2	陈燕凤	600.00	35.29%
合计		1,700.00	100.00%

卜晓华与陈燕凤原为夫妻。2019 年 3 月，卜晓华与陈燕凤签署《离婚协议》并办理离婚手续。

三、有关股本的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和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本次 A 股发行前总股本为 7,772.025 万股，假设本次拟公开发行 2,590.675 万股 A 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卜晓华	42,000,000	54.04%	42,000,000	40.53%
	上海森隆	7,875,000	10.13%	7,875,000	7.60%
	卜嘉翔	7,500,000	9.65%	7,500,000	7.24%
	卜嘉城	7,500,000	9.65%	7,500,000	7.24%
	宁波联翔	3,750,000	4.83%	3,750,000	3.62%
	海通齐东	3,750,000	4.83%	3,750,000	3.62%
	德华兔宝宝	2,720,250	3.50%	2,720,250	2.63%
	中咨华放	1,500,000	1.93%	1,500,000	1.45%
	杭州领游	750,000	0.97%	750,000	0.72%
	陈燕凤	375,000	0.48%	375,000	0.36%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公众投资者	-	-	25,906,750	25.00%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合计		77,720,250	100.00%	103,627,000	100.00%

(二) 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全体股东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就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事项作出了书面承诺，详细情况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锁定承诺”。

(三) 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卜晓华。

卜晓华与卜嘉翔、卜嘉城系父子关系；陈燕凤与卜嘉翔、卜嘉城系母子关系；卜晓华与陈燕凤原为夫妻关系，后于 2019 年 3 月离婚。

卜晓华系宁波联翔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宁波联翔 11.20% 的合伙份额；陈燕凤为宁波联翔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宁波联翔 5.60% 的合伙份额。

上述股东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卜晓华	42,000,000	54.04%
2	卜嘉翔	7,500,000	9.65%
3	卜嘉城	7,500,000	9.65%
4	宁波联翔	3,750,000	4.83%
5	陈燕凤	375,000	0.48%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 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将艺术文化与家居装饰相结合，主要从事墙布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业务。同时，公司也从事少量窗帘等室内家居装饰用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以及室内整体家装工程业务。公司作为国内墙布行业的领导企业和首批从事刺绣工艺墙布研发和生产的的企业之一，创新设计出了多款刺绣墙布产品，并不

断推出引领市场潮流的各类墙布产品，打造出了具有行业影响力的“领绣（LEADSHOW）”、“领绣墙布|菁华”墙布品牌。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墙布，按照产品种类分为刺绣墙布、非刺绣墙布两大类。刺绣墙布可根据图案设计的不同分为独画刺绣墙布和循环刺绣墙布，非刺绣墙布主要为提花墙布，同时还有少量的印花墙布、精压墙布和水刺无纺墙布。

（三）产品销售模式

发行人在墙布行业深耕多年，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各项工作，形成了高效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通过经销商推广的方式获取客户订单实现收入。凭借多年来的技术积累，公司能够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及市场需求情况，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墙布产品制造与销售服务。

公司主要采取经销销售模式。公司在收到经销商产品订单和全额货款后，安排发货。经销商以买断方式向公司进货，并由经销商负责产品后续的施工安装工作。由于墙布下游市场较为分散，该销售模式可以快速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销售网络覆盖面。

公司通过多渠道收集经销商客户资源，对渠道建设目标区域内经销商客户进行整理与筛选，与符合标准的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根据经销商店铺类型的划分，公司经销商可以分为“专卖店”和“非专卖店”两种形式。

当前专卖店经销商是公司经销商的主要类型，专卖店在特定区域内指定销售公司产品，且不得销售除公司外其他品牌的同类型产品。公司为快速布局销售网络，亦开发了部分非专卖店经销商。非专卖店经销商需具备经营销售公司产品的场所和经营资质，但是无强制性要求只经营公司的产品。

公司对经销商开设门店的选址、装修及经营提供培训和指导服务，并根据实际情况就经营资质、门店设计、签约采购量提出针对性要求，以提升经销商销售能力，提高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建立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日常经营情况进行全面监督管理。公司通过门店管理系统对经销商进行线上信息备案、订单审核和销售管理。同时，公司

日常配备销售人员对经销商进行实地走访调研，线下了解经销商运营情况和终端市场变化，监督规范经销商销售行为，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积极建设墙布经销网络之外，也通过开拓直销渠道开发了工装类客户。发行人与具有较强实力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向其直接销售墙布产品用于精装修商品房的内墙装饰。房地产开发企业在收到墙布并确认后支付货款，并自行负责墙布后续施工安装。

（四）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

公司墙布生产所需的材料主要为各类底布、热熔胶膜、EVA 胶粒和其他辅助材料配件。报告期内，公司墙布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其占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墙布底布类	8,016.71	71.55%	7,397.50	73.33%	7,764.50	74.21%
热熔胶膜	723.45	6.46%	1,141.96	11.32%	1,196.49	11.44%
EVA 胶粒	451.04	4.03%	2.12	0.02%	-	-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不断增加的市场需求，持续扩大墙布产量，2020 年度公司产品结构中提花墙布销售数量增长较多，且占总销售量的比例提高，提花墙布对应的底布单价相对较低，导致底布类采购数量增加，但采购金额较 2019 年略有下降。

2021 年度，公司热熔胶膜采购金额及占比下降主要系 2021 年公司经过研发创新改进了墙布热胶复合工艺，建立了墙布淋膜复合加工生产线，使用 EVA 胶粒对部分墙布底布进行粘剂淋膜复合，降低了热熔胶膜的需求规模。

（五）行业竞争情况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发行人成立于 2004 年，是业内知名的墙布制造企业。发行人在 2011 年成功设计并生产了自主知识产权的刺绣墙布。

发行人基于该专利先后推出了一系列刺绣墙布产品，在市场上引起了巨大反

响，其打造的“领绣（LEADSHOW）”、“领绣墙布|菁华”品牌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公司在凭借出众产品质量和良好的企业形象提升行业地位的同时，也提高了墙布在墙面装饰材料的知名度，有力推动了墙布行业的整体发展。

目前，墙布市场较为分散，多数企业规模偏小，自主研发设计能力较弱，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发行人是刺绣墙布的开拓者及墙布行业的领导者之一。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相比，企业规模较大、产品门类齐全、设计研发能力较强、产品质量较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取境内专利合计 292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67 项，各类作品登记证书 308 项，涵盖墙布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样式设计等不同领域，体现了发行人出色的研发设计实力以及深厚的行业经验积累。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产品销售网络，销售渠道覆盖除港澳台以外的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平均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10,209.85	1,009.08	-	9,200.76	90.12%
机器设备	10	4,237.18	748.37	110.41	3,378.40	79.73%
运输设备	5	359.65	195.24	-	164.41	45.71%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1,020.56	514.80	-	505.77	49.56%
合计		15,827.24	2,467.49	110.41	13,249.34	83.71%

注：上表中平均成新率计算剔除了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部分设备，即平均成新率=账面净值/（账面原值-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的设备原值）。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数量（台/套）	原值	净值	平均成新率
自动化立体仓库	1	2,298.98	2,044.18	88.92%
绣花机	28	203.41	23.97	11.78%
淋膜生产线	1	197.45	191.20	96.83%
验布机	64	123.90	105.31	85.00%
定型机	1	120.21	85.95	71.50%
复合机	5	51.23	33.32	65.04%
墙布数码打印设备	8	49.54	39.74	80.21%
自动接布机	3	38.02	33.32	87.65%
燃气蒸汽发生器	1	34.51	32.33	93.67%
卷布机	16	33.91	30.78	90.76%
宽幅工业写真机	1	33.61	26.43	78.62%
3D 打印设备	1	27.35	18.04	65.96%
拼接机	4	19.40	17.71	91.29%
烟雾净化设备	1	17.41	12.59	72.29%
UV 机	1	15.13	11.90	78.62%
窗帘定型设备	2	14.69	14.11	96.04%
GP25 机器人	1	13.05	10.16	77.83%
墙布版本印刷机	1	12.62	7.73	61.21%
热转印机	1	10.18	9.77	96.04%
合计	141	3,314.62	2,748.53	82.92%

3、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自有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登记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用途
1	联翔股份	(2019)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00463 号	海盐县武原街道盐湖公路一星工业园区	52.77	工业
				1,040.95	工业
				1,703.55	工业
				6,522.89	工业
2	联翔股份	浙(2020)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11339 号	海盐县武原街道南叶路 1 号	49.93	工业
				7,267.04	工业
				6,519.25	工业

				22,444.35	工业
				1,612.16	工业
3	领绣家居	浙（2020）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25936 号	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2887 号	22,511.11	工业
				43.75	工业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上述自有房屋建筑物已办理权属登记并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实际用途与规划用途一致，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上述房产建筑物不存在抵押，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

（二）发行人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专利、软件和土地使用权等，截至报告期末，主要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使用年限（年）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权	50	5,464.73	335.22	5,129.51	出让
软件	3、5	550.13	316.89	233.24	直接购买
合 计		6,014.86	652.12	5,362.75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所拥有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平方米）	用途	取得方式	使用期限
1	联翔股份	浙（2019）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00463 号	海盐县武原街道盐湖公路一星工业园区	9,086	工业用地	出让	2058.6.5 止
2	联翔股份	浙（2020）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11339 号	海盐县武原街道南叶路 1 号	32,473	工业用地	出让	2068.8.26 止
3	联翔股份	浙（2020）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18638 号	海盐县武原街道金星村（海盐县 20-117 号地块）	59,316	工业用地	出让	2070.7.27 止
4	领绣家居	浙（2020）海盐县不动产权第 0025936 号	武原街道东海大道 2887 号	9,585	工业用地	出让	2065.7.14 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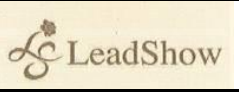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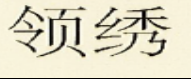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上述土地使用权已办理权属登记并取得相关权属证书，实际用途与规划用途一致，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上述自有土地使用权不

存在抵押，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

为解决企业停车难的问题，海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海盐县人民政府武原街道办事处于 2019 年 3 月同意将领绣家居西南角即南叶路北侧、东海大道东侧约 1,000 平方米的空地无偿提供给领绣家居使用，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政府部门需收回该空地用于原城市规划时，领绣家居将及时归还该空地。

2、商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共计 161 项，其中境内商标 158 项，境外商标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1		联翔股份	5508618	24	2019.9.21-2029.9.20	注册	原始取得
2		联翔股份	5508619	24	2019.9.7-2029.9.6	注册	原始取得
3		联翔股份	8698730	24	2013.9.14-2023.9.13	注册	原始取得
4		联翔股份	9023587	24	2012.1.14-2022.1.13 (已续期至 2032.1.13)	注册	原始取得
5		联翔股份	9023562	24	2012.3.14-2022.3.13 (已续期至 2032.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		联翔股份	10186318	24	2013.1.21-2023.1.20	注册	原始取得
7		联翔股份	10604790	24	2013.5.7-2023.5.6	注册	原始取得
8		联翔股份	12583330	27	2014.11.21-2024.11.20	注册	原始取得
9		联翔股份	12583379	27	2015.1.21-2025.1.20	注册	原始取得
10		联翔股份	18736117	2	2017.5.21-2027.5.20	注册	受让取得
11		联翔股份	19002971	2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12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3191	2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13		联翔股份	19003383	6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14	领绣	联翔股份	19003425	6	2017.06.14 - 2027.06.13	注册	原始取得
15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3438	6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16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3607	8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17		联翔股份	19003673	8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18	领绣	联翔股份	19003681	8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19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3808	11	2017.05.21 - 2027.05.20	注册	原始取得
20	领绣	联翔股份	19003855	11	2017.05.21 - 2027.05.20	注册	原始取得
21		联翔股份	19003890	11	2017.05.21 - 2027.05.20	注册	原始取得
22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8406	18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23		联翔股份	19008522	19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24	领绣	联翔股份	19008567	19	2017.06.14 - 2027.06.13	注册	原始取得
25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8614	19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26		联翔股份	19008743	22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27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8777	22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28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8947	20	2017.06.14 - 2027.06.13	注册	原始取得
29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9035	21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30		联翔股份	19009104	21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31	领绣家居	联翔股份	19009310	24	2017.06.14 - 2027.06.13	注册	原始取得
32		联翔股份	19009517	37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33	领绣	联翔股份	19009567	37	2017.05.21 - 2027.05.20	注册	原始取得
34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9663	37	2017.03.07 - 2027.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35		联翔股份	19009885	26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36	LEADSHOW	联翔股份	19009958	26	2017.02.28 - 2027.02.27	注册	原始取得
37	乐居智联	联翔股份	20389479	42	2017.08.07 - 2027.08.06	注册	受让取得
38	乐居智联	联翔股份	20389507	37	2017.08.14 - 2027.08.13	注册	受让取得
39	乐居物联	联翔股份	20389951	42	2017.08.14 - 2027.08.13	注册	受让取得
40	LEADSHOW HOME	联翔股份	22985496	37	2018.03.21 - 2028.03.20	注册	原始取得
41	LEADSHOW	联翔股份	24790947	19	2018.06.21 - 2028.06.20	注册	原始取得
42		联翔股份	24790960	19	2018.06.21 - 2028.06.20	注册	原始取得
43	领绣	联翔股份	25283409	27	2018.10.14 - 2028.10.13	注册	原始取得
44	领绣	联翔股份	25288830A	20	2018.09.14 - 2028.09.13	注册	原始取得
45	领绣	联翔股份	25293684	37	2019.11.14 - 2029.11.13	注册公告	原始取得
46	联翔	联翔股份	27858717	27	2019.03.14 - 2029.03.13	注册	原始取得
47		联翔股份	27874483	42	2019.03.07 - 2029.03.06	注册	原始取得
48	联翔	联翔股份	27876519	42	2019.3.7-2029.3.6	注册	原始取得
49		联翔股份	30462513	27	2019.03.21 - 2029.03.20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50	LEADSHOW	联翔股份	30468636	27	2019.04.21 - 2029.04.20	注册	原始取得
51	LEADSHOW	联翔股份	30468666	17	2019.06.21 - 2029.06.20	注册	原始取得
52	领绣	联翔股份	30811957	37	2020.3.7-2020.3.6	注册公告	原始取得
53	领绣	联翔股份	30822639	42	2019.2.21-2029.2.20	注册	原始取得
54	领绣	联翔股份	30831688	17	2019.5.28-2029.5.27	注册	原始取得
55	LEADSHOW	联翔股份	31105256	11	2019.2.28-2029.2.27	注册	原始取得
56	领绣	联翔股份	31108511	20	2019.2.28-2029.2.27	注册	原始取得
57	领绣	联翔股份	31114645	6	2019.2.28-2029.2.27	注册	原始取得
58	领绣	联翔股份	31119305	11	2019.2.28-2029.2.27	注册	原始取得
59	领绣	联翔股份	31123290	19	2019.2.28-2029.2.27	注册	原始取得
60	墙者	联翔股份	31552726	37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1	墙者说	联翔股份	31552733	37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2	墙者说	联翔股份	31554111	6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3	墙者	联翔股份	31557434	20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4	墙者说	联翔股份	31561499	42	2019.3.21-2029.3.20	注册	原始取得
65	墙者说	联翔股份	31563060	19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6	墙者	联翔股份	31565618	27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7	墙者	联翔股份	31570572	19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68	墙者	联翔股份	31570876	6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69	墙者	联翔股份	31571098	35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70	墙者说	联翔股份	31571174	20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71	墙者说	联翔股份	31571411	35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72	墙者说	联翔股份	31575937	27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73	墙者	联翔股份	31576062	42	2019.3.14-2029.3.13	注册	原始取得
74		联翔股份	33963089	24	2019.8.28-2029.8.27	注册	原始取得
75	 领绣	联翔股份	33972749	24	2019.12.14-2029.12.13	注册	原始取得
76	LEADSHOW	联翔股份	33979805	24	2019.9.7-2029.9.6	注册	原始取得
77	 LEADSHOW	联翔股份	34100113	24	2019.10.21-2029.10.20	注册	原始取得
78	LEADSHOW	联翔股份	36315011	19	2019.10.7-2029.10.6	注册	原始取得
79	领绣	联翔股份	36671291	37	2020.6.21-2030.6.20	注册	原始取得
80		联翔股份	40578460	1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81	联翔	联翔股份	40940273	40	2020.4.21-2030.4.20	注册	原始取得
82	联翔	联翔股份	40940733	22	2020.4.21-2030.4.20	注册	原始取得
83	联翔	联翔股份	40940776A	29	2020.5.28-2030.5.27	注册	原始取得
84	领绣	联翔股份	40941950	45	2020.4.28-2030.4.27	注册	原始取得
85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942916A	29	2020.5.28-2030.5.27	注册	原始取得
86	领绣	联翔股份	40943348	6	2020.4.21-2030.4.20	注册	原始取得
87	联翔	联翔股份	40943400	45	2020.4.21-2030.4.20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88	联翔	联翔股份	40944345	10	2020.4.21-2030.4.20	注册	原始取得
89	联翔	联翔股份	40945691	37	2020.4.21-2030.4.20	注册	原始取得
90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947946	9	2020.9.28-2030.9.27	注册	原始取得
91	联翔	联翔股份	40950899A	44	2020.5.28-2030.5.27	注册	原始取得
92	领秀	联翔股份	40956773	1	2020.7.21-2030.7.20	注册	原始取得
93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956866	1	2020.7.14-2030.7.13	注册	原始取得
94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956899	28	2020.8.7-2030.8.6	注册	原始取得
95	联翔	联翔股份	40957021	34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96	联翔	联翔股份	40958964	12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97	联翔	联翔股份	40959457	30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98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0524	15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99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0541	19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00	领秀	联翔股份	40962022	17	2020.5.7-2030.5.6	注册	原始取得
101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963125	7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02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3206	3	2020.7.21-2030.7.20	注册	原始取得
103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3324	41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04	领秀	联翔股份	40964564	19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05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5095	23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06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967762	6	2020.5.21-2030.5.20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107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9253	32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08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9266	33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09	领绣	联翔股份	40969444	9	2020.7.14-2030.7.13	注册	原始取得
110	领绣	联翔股份	40969472	21	2020.7.21-2030.7.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1	联翔	联翔股份	40969507	38	2020.5.14-2030.5.13	注册	原始取得
112	领绣墙布菁华	联翔股份	43176196	27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3	领绣墙布菁华	联翔股份	43179647	24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4	领绣墙布菁华	联翔股份	43183584	35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5	领绣墙布菁华	联翔股份	43195692	35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6	领绣墙布菁华	联翔股份	43196726	27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7	领绣墙布菁华	联翔股份	43198210	24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8	菁华	联翔股份	43200252	27	2020.9.21-2030.9.20	注册	原始取得
119	领绣	联翔股份	40954465	7	2020.11.07-2030.11.06	注册	原始取得
120	Glams	联翔股份	46342098	27	2020.12.28-2030.12.27	注册	原始取得
121	AESTHETIC	联翔股份	46353740	27	2020.12.28-2030.12.27	注册	原始取得
122	领绣阁美	联翔股份	46436318	25	2021.1.14-2031.1.13	注册	原始取得
123	领绣阁美	联翔股份	46436332	26	2021.1.14-2031.1.13	注册	原始取得
124	领绣阁美	联翔股份	46458021	24	2021.1.14-2031.1.13	注册	原始取得
125	领绣阁美	联翔股份	46451406	37	2021.1.7-2031.1.6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126	领绣阁美	联翔股份	46452927	42	2021.1.7-2031.1.6	注册	原始取得
127	领绣阁美	联翔股份	46426223	20	2021.1.14-2031.1.13	注册	原始取得
128	Glams	联翔股份	46426195	24	2021.1.14-2031.1.13	注册	原始取得
129	领绣阁美	联翔股份	46408856	27	2021.1.14-2031.1.13	注册	原始取得
130	LEADSHOW	联翔股份	017396094	24、27	2017.10.26 - 2027.10.26	注册 ¹	原始取得
131	LEADSHOW	联翔股份	5681745	27	2019.2.19-2029.2.19	注册 ²	原始取得
132	LEADSHOW	联翔股份	1511078	27	2019.11.26-2029.11.26	注册 ³	原始取得
133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954917	16	2020.9.28-2030.9.27	注册	原始取得
134	领绣阁美 Glams	联翔股份	46403242	27	2021.2.21-2031.2.20	注册	原始取得
135		联翔股份	48156567	24	2021.3.7-2031.3.6	注册	原始取得
136	LEADSHOW	联翔股份	48145784	37	2021.3.7-2031.3.6	注册	原始取得
137	领绣	联翔股份	48134134	42	2021.3.7-2031.3.6	注册	原始取得
138		联翔股份	48129743	37	2021.3.7-2031.3.6	注册	原始取得
139	LEADSHOW	联翔股份	48128191	27	2021.3.7-2031.3.6	注册	原始取得

¹此商标注册地为欧盟，商标状态为注册，取得方式为原始取得。

²此商标注册地为美国，商标状态为注册，取得方式为原始取得。

³此商标为马德里国际注册，注册地包含 18 个国家：1、文莱；2、印度尼西亚；3、老挝；4、泰国；5、菲律宾；6、乌兹别克斯坦；7、柬埔寨；8、吉尔吉斯斯坦；9、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0、哈萨克斯坦；11、蒙古；12、俄罗斯联邦；13、塔吉克斯坦；14、越南；15、土库曼斯坦；16、日本；17、新加坡；18、韩国。在以上所列 18 个国家均核准注册，取得方式是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140		联翔股份	48128185	27	2021.3.7-2031.3.6	注册	原始取得
141		联翔股份	48138500	42	2021.4.21-2031.4.20	注册	原始取得
142	LEADSHOW	联翔股份	48128163	24	2021.4.28-2031.4.27	注册	原始取得
143	联翔	联翔股份	40956967	11	2021.4.28-2031.4.27	注册	原始取得
144	领绣	联翔股份	48150702	24	2021.5.21-2031.5.20	注册	原始取得
145	领绣菁华	联翔股份	50603030	41	2021.6.28-2031.6.27	注册	原始取得
146	领绣墙布 菁华	联翔股份	50602533	24	2021.6.28-2031.6.27	注册	原始取得
147	领绣墙布 菁华	联翔股份	50590463	42	2021.6.28-2031.6.27	注册	原始取得
148	菁华	联翔股份	50590426	27	2021.6.28-2031.6.27	注册	原始取得
149	领绣菁华	联翔股份	50587528	20	2021.6.28-2031.6.27	注册	原始取得
150	领绣墙布 菁华	联翔股份	50585686	35	2021.6.28-2031.6.27	注册	原始取得
151	LEADSHOW	联翔股份	40881461	7	2021.6.28-2031.6.27	注册	原始取得
152	LEADSHOW YOUNG	联翔股份	43187641	27	2021.7.28-2031.7.27	注册	原始取得
153	领绣墙布 菁华	联翔股份	50590418	27	2021.7.28-2031.7.27	注册	原始取得
154	领绣墙布 菁华	联翔股份	50597614	37	2021.8.7-2031.8.6	注册	原始取得
155	领绣菁华	联翔股份	50589628	18	2021.7.7-2031.7.6	注册	原始取得
156	领绣菁华	联翔股份	50592013	21	2021.7.7-2031.7.6	注册	原始取得
157	领绣菁华	联翔股份	50587572	25	2021.10.14-2031.10.13	注册	原始取得
158	领绣菁华	联翔股份	50616654	37	2021.7.7-2031.7.6	注册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商标权人	注册号	注册类别	专用权期限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159	领绣菁华	联翔股份	50591639	42	2021.7.7-2031.7.6	注册	原始取得
160		联翔股份	50568689	7	2021.10.7-2031.10.6	注册	原始取得
161	LEADSHOW	联翔股份	50551159	7	2021.12.7-2031.12.6	注册	原始取得

3、专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的专利合计 292 项，均为境内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 项，外观设计专利 267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	联翔股份	发明专利	一种无缝刺绣墙布及其制作方法	201210102522.3	2012.4.10	2014.5.14	原始取得
2	联翔股份	发明专利	一种无缝刺绣墙布的复合设备	201210122720.6	2012.4.25	2014.12.10	原始取得
3	联翔股份	发明专利	无缝刺绣墙布及其制作方法	201310255301.4	2013.6.25	2015.9.16	原始取得
4	联翔股份	发明专利	组合式晾衣架	201310400866.7	2013.9.5	2016.9.28	继受取得
5	联翔股份	发明专利	一种印花刺绣无缝墙布的制备方法	201610185293.4	2016.3.29	2017.12.5	原始取得
6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艺术墙布	201220147432.1	2012.4.10	2012.12.19	原始取得
7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无缝刺绣墙布的复合设备	201220178161.6	2012.4.25	2012.12.19	原始取得
8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墙布展示柜	201520196901.2	2015.04.03	2015.8.12	原始取得
9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墙布展示框	201520196880.4	2015.04.03	2015.8.12	原始取得
10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和窗户、窗帘搭配的软装墙布展示柜	201520196904.6	2015.04.03	2015.10.07	原始取得
11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和背景板配合的软装墙布展示柜	201520196905.0	2015.04.03	2015.10.07	原始取得
12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和窗帘搭配的软装墙布展示柜	201520196902.7	2015.04.03	2015.10.07	原始取得
13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PVC 宽幅无缝壁布	201720110088.1	2017.2.6	2017.8.25	原始取得
14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仿真丝壁纸或壁布	201820768657.6	2018.5.23	2018.12.14	原始取得
15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艺术漆墙布	201920634437.9	2019.5.6	2020.4.1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华庭春晖）	201330062399.2	2013.3.13	2013.6.26	原始取得
1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和平盛冠）	201330062799.3	2013.3.13	2013.6.26	原始取得
1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凤蝶花坊）	201330062322.5	2013.3.13	2013.7.3	原始取得
1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盛世畅想）	201330062673.6	2013.3.13	2013.7.3	原始取得
2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四季颂歌）	201330062594.5	2013.3.13	2013.7.3	原始取得
2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都传奇）	201330062918.5	2013.3.13	2013.7.10	原始取得
2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春之舞曲）	201330062599.8	2013.3.13	2013.7.17	原始取得
2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漫卷繁花）	201530068305.1	2015.3.20	2015.8.12	原始取得
2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展示柜	201530200536.3	2015.06.17	2015.10.07	原始取得
2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圆桌	201530200437.5	2015.6.17	2015.11.11	原始取得
2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形象展示墙	201530200487.3	2015.6.17	2015.11.11	原始取得
2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案几	201530200489.2	2015.6.17	2015.10.28	原始取得
2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壁炉柜	201530200635.1	2015.6.17	2015.11.11	原始取得
2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前台形象展示台	201530200682.6	2015.6.17	2015.11.4	原始取得
3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样册柜	201530200356.5	2015.6.17	2015.11.11	原始取得
3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云绦）	201630040352.X	2016.2.3	2016.6.1	原始取得
3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香絮）	201630040353.4	2016.2.3	2016.6.8	原始取得
3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美玉含香）	201630040358.7	2016.2.3	2016.6.1	原始取得
3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翠云）	201630040362.3	2016.2.3	2016.6.22	原始取得
3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恋恋倾心）	201630336979.X	2016.7.22	2017.1.25	原始取得
3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友谊之光）	201630336978.5	2016.7.22	2017.2.15	原始取得
3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独抱幽芳）	201630337001.5	2016.7.22	2016.12.7	原始取得
3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边饰匠心）	201630337198.2	2016.7.22	2016.12.14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3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芳草萋萋）	201630337199.7	2016.7.22	2016.12.7	原始取得
4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城堡宫锦）	201630337201.0	2016.7.22	2016.12.21	原始取得
4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莺飞燕舞）	201630337212.9	2016.7.22	2017.1.25	原始取得
4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倾世丽影）	201630337221.8	2016.7.22	2016.12.7	原始取得
4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1）	201730031904.5	2017.2.4	2017.7.28	原始取得
4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2）	201730031906.4	2017.2.4	2017.6.13	原始取得
4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3）	201730031903.0	2017.2.4	2017.8.15	原始取得
4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4）	201730031880.3	2017.2.4	2017.8.8	原始取得
4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5）	201730031899.8	2017.2.4	2017.6.13	原始取得
4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6）	201730031879.0	2017.2.4	2017.6.13	原始取得
4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7）	201730031905.X	2017.2.4	2017.6.13	原始取得
5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8）	201730031898.3	2017.2.4	2017.6.13	原始取得
5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橱柜门板（09）	201730031902.6	2017.2.4	2017.6.13	原始取得
5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开仲夏）	201730049928.3	2017.2.24	2017.6.30	原始取得
5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米玉香庭）	201730049941.9	2017.2.24	2017.7.28	原始取得
5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蓬莱清韵）	201730049942.3	2017.2.24	2017.7.28	原始取得
5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圆梦）	201730049965.4	2017.2.24	2017.8.1	原始取得
5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百鸟缠香）	201730049975.8	2017.2.24	2017.7.4	原始取得
5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凤舞香罗）	201730049995.5	2017.2.24	2017.7.28	原始取得
5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情雨）	201730050010.0	2017.2.24	2017.6.30	原始取得
5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琼丝）	201730051180.0	2017.2.24	2017.8.1	原始取得
6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鸣翠）	201730219979.6	2017.6.2	2017.12.26	原始取得
6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璀璨）	201730220471.8	2017.6.2	2017.11.3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6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泉韵）	201730220639.5	2017.6.2	2017.11.14	原始取得
6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景秀）	201730220709.7	2017.6.2	2017.11.14	原始取得
6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底布（云纹）	201730172209.0	2017.5.11	2017.11.7	原始取得
6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惊鸿丽影）	201730449218.X	2017.9.21	2018.11.9	原始取得
6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格兰仕）	201730449174.0	2017.9.21	2018.10.23	原始取得
6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祥蔓和）	201730449186.3	2017.9.21	2018.11.9	原始取得
6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魔方）	201730449188.2	2017.9.21	2018.11.9	原始取得
6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苇蒲）	201730449212.2	2017.9.21	2018.3.2	原始取得
7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香榭丽舍）	201730449213.7	2017.9.21	2018.10.23	原始取得
7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几何空间）	201730449217.5	2017.9.21	2018.11.9	原始取得
7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锦绣华庭）	201730481995.2	2017.10.11	2018.3.20	原始取得
7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风吟浅唱）	201830033423.2	2018.1.24	2018.8.31	原始取得
7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曲栅汇芳）	201830033431.7	2018.1.24	2018.8.31	原始取得
7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攒锦聚）	201830033593.0	2018.1.24	2018.8.31	原始取得
7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茵如黛）	201830033744.2	2018.1.24	2018.8.31	原始取得
7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南屏晚香）	201830033753.1	2018.1.24	2018.8.31	原始取得
7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凝霞镜悦）	201830033754.6	2018.1.24	2018.8.31	原始取得
7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雅亭清致）	201830084056.9	2018.3.7	2018.10.19	原始取得
8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初夏幼翠）	201830084057.3	2018.3.7	2018.11.30	原始取得
8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简语熙影）	201830084100.6	2018.3.7	2018.10.26	原始取得
8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晓梦青蔓）	201830085008.1	2018.3.7	2018.11.30	原始取得
8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南园欧风）	201830085010.9	2018.3.7	2018.10.19	原始取得
8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流年梦回）	201830084099.7	2018.3.7	2018.10.1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8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憧憬）	201830186294.0	2018.4.28	2019.3.19	原始取得
8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峰影）	201830186312.5	2018.4.28	2019.3.1	原始取得
8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雅芯芷卉）	201830234496.8	2018.5.21	2019.4.5	原始取得
8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迷雾雨林）	201830234497.2	2018.5.21	2019.3.1	原始取得
8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风熏香浅）	201830234498.7	2018.5.21	2019.4.9	原始取得
9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时空轨迹）	201830284046.X	2018.6.7	2019.4.5	原始取得
9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鸟香闻）	201830283960.2	2018.6.7	2019.4.5	原始取得
9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棱木几何）	201830283959.X	2018.6.7	2019.4.26	原始取得
9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上口内）	201830352735.X	2018.7.3	2019.2.1	原始取得
9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层板装饰收口	201830352968.X	2018.7.3	2019.1.22	原始取得
9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玻璃槽	201830351565.3	2018.7.3	2019.5.21	原始取得
9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凹凸内口）	201830351599.2	2018.7.3	2019.1.11	原始取得
9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吊顶灯槽	201830351615.8	2018.7.3	2019.2.12	原始取得
9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玻璃门框长拉手	201830351627.0	2018.7.3	2018.11.30	原始取得
9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上口外）	201830351666.0	2018.7.3	2019.1.11	原始取得
10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柜体挂钩（外）	201830351667.5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0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阴角内口）	201830351669.4	2018.7.3	2019.2.15	原始取得
10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踢脚内口）	201830351684.9	2018.7.3	2019.2.1	原始取得
10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线条（2）	201830351704.2	2018.7.3	2019.1.25	原始取得
10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两侧封口	201830351707.6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0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装饰外口）	201830351713.1	2018.7.3	2019.3.12	原始取得
10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抽屉（无边框）	201830351716.5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0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门框	201830351786.0	2018.7.3	2019.3.1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0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凹凸外口）	201830352136.8	2018.7.3	2019.2.1	原始取得
10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门套外边	201830352137.2	2018.7.3	2018.12.4	原始取得
11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橡胶垫片	201830352162.0	2018.7.3	2018.11.23	原始取得
11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灯座	201830352190.2	2018.7.3	2019.2.22	原始取得
11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柜体挂钩（内）	201830352201.7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1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收口型材	201830352202.1	2018.7.3	2019.1.11	原始取得
11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铁层板挂件	201830352261.9	2018.7.3	2018.11.9	原始取得
11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玻璃门框	201830352264.2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1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塑料件	201830352282.0	2018.7.3	2018.11.23	原始取得
11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衣柜门框	201830352342.9	2018.7.3	2018.11.16	原始取得
11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踢脚外口）	201830352385.7	2018.7.3	2019.3.1	原始取得
11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阳角外口）	201830352701.0	2018.7.3	2019.3.8	原始取得
12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装饰内口）	201830352746.8	2018.7.3	2019.2.15	原始取得
12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挂衣杆侧部装饰固定件（HD）	201830352747.2	2018.7.3	2019.3.8	原始取得
12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阳角上下收口	201830352768.4	2018.7.3	2018.11.27	原始取得
12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阳角内口）	201830352770.1	2018.7.3	2019.2.15	原始取得
12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皮条	201830352792.8	2018.7.3	2019.3.8	原始取得
12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挂衣杆侧部装饰固定件（QD）	201830352818.9	2018.7.3	2019.3.8	原始取得
12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抽屉边框	201830352824.4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2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板后背挂钩	201830352851.1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2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线条（1）	201830352881.2	2018.7.3	2018.11.9	原始取得
12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凹凸踢脚外口）	201830352883.1	2018.7.3	2019.1.11	原始取得
13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型材（阴角外口）	201830352901.6	2018.7.3	2019.3.8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3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阴角上下收口	201830352903.5	2018.7.3	2018.11.9	原始取得
13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装饰层板	201830352920.9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3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连接件	201830352954.8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3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灯侧面封口	201830352967.5	2018.7.3	2018.11.6	原始取得
13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拉手	201830352986.8	2018.7.3	2018.11.23	原始取得
13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玻璃槽（2）	201830711611.6	2018.7.3	2019.3.8	原始取得
13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收口型材（2）	201830711709.1	2018.7.3	2019.2.22	原始取得
13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收口型材（3）	201830711710.4	2018.7.3	2019.3.8	原始取得
13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千鸟飞鸿）	201930022386.X	2019.1.16	2019.7.26	原始取得
14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浪漫海湾）	201930022324.9	2019.1.16	2019.7.26	原始取得
14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太空历险）	201930022385.5	2019.1.16	2019.7.26	原始取得
14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翠鸣山幽）	201930159508.X	2019.4.10	2019.7.26	原始取得
14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蔓蔓日茂）	201930159507.5	2019.4.10	2019.7.26	原始取得
14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南葵笙悦）	201930103223.4	2019.3.14	2020.2.11	原始取得
14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闻竹若涛）	201930103253.5	2019.3.14	2020.2.11	原始取得
14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一帘幽梦）	201930103231.9	2019.3.14	2020.2.11	原始取得
14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鸿图华构）	201930103228.7	2019.3.14	2020.2.11	原始取得
14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璃屿墨瑾）	201930103214.5	2019.3.14	2020.2.14	原始取得
14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郎润欧域）	201930304969.1	2019.6.13	2019.12.24	原始取得
15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书雁妙菡）	201930304949.4	2019.6.13	2019.12.27	原始取得
15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简繁）	201930304567.1	2019.6.13	2019.12.24	原始取得
15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千叶）	201930304559.7	2019.6.13	2020.5.12	原始取得
15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铁梨）	201930304549.3	2019.6.13	2020.5.1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5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一川风影）	201930304547.4	2019.6.13	2020.5.12	原始取得
15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雅郁）	201930330998.5	2019.6.25	2020.5.19	原始取得
15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高堂茶实）	201930330997.0	2019.6.25	2019.12.27	原始取得
15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锦域鸾歌）	201930330996.6	2019.6.25	2020.3.24	原始取得
15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雅姿）	201930330845.0	2019.6.25	2020.5.8	原始取得
15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清渊）	201930341310.3	2019.6.28	2020.5.12	原始取得
16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鼎砾菱歌）	201930341309.0	2019.6.28	2019.12.24	原始取得
16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庭风盈叶）	201930341306.7	2019.6.28	2019.12.24	原始取得
16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昔云）	201930341293.3	2019.6.28	2020.6.26	原始取得
16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一叶芙蕖）	201930341273.6	2019.6.28	2020.5.12	原始取得
16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伏梢）	201930340823.2	2019.6.28	2020.1.3	原始取得
16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雅苑蝶烟）	201930340822.8	2019.6.28	2020.1.10	原始取得
16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一风荷鸣）	201930340814.3	2019.6.28	2020.5.12	原始取得
16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纤蕊密果）	201930340805.4	2019.6.28	2020.1.3	原始取得
16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浅梅）	201930340803.5	2019.6.28	2019.12.24	原始取得
16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凉生泫青）	201930430282.2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宵灯若梦）	201930430281.8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松梢凉露）	201930430268.2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叶胧苏晴）	201930430245.1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栖花阁阁）	201930430242.8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蜻竹款曲）	201930430224.X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遥度）	201930430222.0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亭月榭）	201930429771.6	2019.8.8	2020.2.28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7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绣绒衔花）	201930429758.0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霜枫题叶）	201930429748.7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7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澹叶春妍）	201930429744.9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8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烟花瑶笙）	201930429738.3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8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采香浅酌）	201930429728.X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8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漱墨）	201930429727.5	2019.8.8	2020.2.28	原始取得
18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风定落乔）	201930429717.1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8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庄生梦蝶）	201930429710.X	2019.8.8	2020.3.3	原始取得
18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暗岩鎏金）	201930441718.8	2019.8.14	2020.3.3	原始取得
18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灵翰纤尘）	201930441717.3	2019.8.14	2020.3.3	原始取得
18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蒂洛绯瞳）	201930441716.9	2019.8.14	2020.3.3	原始取得
18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蛟人遗珠）	201930441694.6	2019.8.14	2020.2.28	原始取得
18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和暄律歌）	201930441693.1	2019.8.14	2020.3.3	原始取得
19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热浪金屿）	201930441324.2	2019.8.14	2020.3.3	原始取得
19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熠彩镂金）	201930441318.7	2019.8.14	2020.3.3	原始取得
19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花巧臻颜）	201930441316.8	2019.8.14	2020.3.3	原始取得
19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爵雅延奢）	201930441313.4	2019.8.14	2020.2.28	原始取得
19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倾碎游赋）	201930586703.0	2019.10.28	2020.5.22	原始取得
19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宫花御馥）	201930586701.1	2019.10.28	2020.5.22	原始取得
19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爵雅延奢）	201930586698.3	2019.10.28	2020.5.22	原始取得
19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燕归巢）	201930586697.9	2019.10.28	2020.5.22	原始取得
19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巢野前卫）	201930586696.4	2019.10.28	2020.5.22	原始取得
19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崇简美学）	201930586695.X	2019.10.28	2020.5.2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0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葶罗）	201930586690.7	2019.10.28	2020.5.22	原始取得
20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熠彩镂金）	201930586685.6	2019.10.28	2020.5.19	原始取得
20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线衍艺术）	201930679897.9	2019.12.6	2020.7.14	原始取得
20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锦瑟蝶乡）	201930679896.4	2019.12.6	2020.7.14	原始取得
20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南景枫亭）	201930679839.6	2019.12.6	2020.7.14	原始取得
20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名仪传）	201930679838.1	2019.12.6	2020.7.14	原始取得
20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陌市歌就）	201930679837.7	2019.12.6	2020.7.14	原始取得
20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恋与画廊）	201930679829.2	2019.12.6	2020.7.14	原始取得
20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絮舞轻扬）	201930679828.8	2019.12.6	2020.7.14	原始取得
209	联翔股份、北京居其美业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正千鸟格）	202030051315.5	2020.2.8	2020.8.7	原始取得
210	联翔股份、北京居其美业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东方村落林荫）	202030048084.2	2020.2.8	2020.8.14	原始取得
211	联翔股份、北京居其美业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东方村落色块）	202030048083.8	2020.2.8	2020.8.1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12	联翔股份、北京居其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肌理）	202030048082.3	2020.2.8	2020.8.7	原始取得
213	联翔股份、北京居其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屋顶花园）	202030048075.3	2020.2.8	2020.8.11	原始取得
214	联翔股份、北京居其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六边形千鸟格）	202030048074.9	2020.2.8	2020.8.14	原始取得
21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鹿鸣庭芳）	202030061557.2	2020.2.27	2020.8.4	原始取得
21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松溪鹤岭）	202030061556.8	2020.2.27	2020.11.27	原始取得
21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野域金沙）	202030061552.X	2020.2.27	2020.8.4	原始取得
21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烈鸟彤原）	202030061548.3	2020.2.27	2020.8.4	原始取得
21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华城顿道）	202030078834.0	2020.3.11	2020.9.18	原始取得
22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林语藤香）	202030078801.6	2020.3.11	2020.9.18	原始取得
22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筑城潭咏）	202030078796.9	2020.3.11	2020.9.18	原始取得
22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纸（从风偃柳）	202030130508.X	2020.4.7	2020.12.29	原始取得
22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纸（杏庭秋）	202030130507.5	2020.4.7	2020.11.27	原始取得
22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奇想里程）	202030248392.X	2020.5.25	2020.11.27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2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妙想巴黎）	202030247929.0	2020.5.25	2020.11.27	原始取得
22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颂月花仙）	202030247928.6	2020.5.25	2020.11.27	原始取得
22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四季律风）	202030247927.1	2020.5.25	2020.11.27	原始取得
22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梦焕芭蕾）	202030247924.8	2020.5.25	2020.11.27	原始取得
22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阔宇乘风）	202030277855.5	2020.6.5	2020.10.27	原始取得
23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舒林拾欢）	202030277854.0	2020.6.5	2020.10.16	原始取得
23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曲水听澜）	202030277853.6	2020.6.5	2020.10.16	原始取得
23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几何公社）	202030277846.6	2020.6.5	2020.10.16	原始取得
23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曼枝殊华）	202030277841.3	2020.6.5	2020.10.27	原始取得
23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诗韵九皋）	202030437853.8	2020.8.4	2021.1.5	原始取得
23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小庭春杏）	202030437852.3	2020.8.4	2020.12.29	原始取得
23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热风殊简）	202030437849.1	2020.8.4	2021.1.5	原始取得
23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翠围珠镶）	202030437848.7	2020.8.4	2020.12.29	原始取得
23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鹤唳青云）	202030437341.1	2020.8.4	2020.12.29	原始取得
23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鲤想丛花）	202030437339.4	2020.8.4	2020.12.29	原始取得
24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鱼潜在渊）	202030437338.X	2020.8.4	2020.12.29	原始取得
24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洛克香华）	202030437320.X	2020.8.4	2021.1.5	原始取得
24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香奢彤影）	202030437304.0	2020.8.4	2020.12.29	原始取得
24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炼金狂潮）	202030438027.5	2020.8.5	2020.12.29	原始取得
24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序梦辉羽）	202030534374.8	2020.9.10	2021.3.30	原始取得
24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杏雨浓岚）	202030534373.3	2020.9.10	2021.3.30	原始取得
24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理想国）	202030534211.X	2020.9.10	2021.3.30	原始取得
24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西风阑越）	202030525697.0	2020.9.7	2021.3.3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4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四季留馨）	202030525696.6	2020.9.7	2021.3.30	原始取得
24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法兰金奢）	202030525687.7	2020.9.7	2021.3.30	原始取得
25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楚暮华缘）	202030525685.8	2020.9.7	2021.3.30	原始取得
25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城间延韵）	202030525684.3	2020.9.7	2021.3.30	原始取得
25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香风绘影）	202030524251.6	2020.9.7	2021.3.30	原始取得
253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护墙板阴角结构	201820091349.4	2018.1.19	2018.8.17	原始取得
254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护墙板阳角结构	201820091966.4	2018.1.19	2018.8.17	原始取得
255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护墙板结构	201820091993.1	2018.1.19	2018.8.17	原始取得
256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护墙板踢脚结构	201820091995.0	2018.1.19	2018.8.17	原始取得
257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护墙板系统	201820092533.0	2018.1.19	2018.8.17	原始取得
258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护墙板顶角结构	201820092562.7	2018.1.19	2018.11.2	原始取得
259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踢脚线	201820092585.8	2018.1.19	2018.8.17	原始取得
260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吊顶系统	201820093259.9	2018.1.19	2018.8.21	原始取得
261	领绣家居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吊顶系统	201820093781.7	2018.1.19	2018.8.21	原始取得
262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踢脚线型材（3）	201830026712.X	2018.1.19	2018.11.16	原始取得
263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踢脚线型材（1）	201830027145.X	2018.1.19	2018.7.20	原始取得
264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踢脚线型材（2）	201830026696.4	2018.1.19	2018.7.13	原始取得
265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护墙板阴角线固定型材	201830026697.9	2018.1.19	2018.12.28	原始取得
266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吊顶装饰固定型材	201830026698.3	2018.1.19	2018.12.28	原始取得
267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护墙板中部装饰型材	201830026699.8	2018.1.19	2018.11.16	原始取得
268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灯槽型材	201830026711.5	2018.1.19	2018.11.16	原始取得
269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护墙板阳角线装饰型材	201830026713.4	2018.1.19	2018.7.20	原始取得
270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吊顶灯槽固定型材	201830026895.5	2018.1.19	2018.12.28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271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转角连接件（阳角、阴角）	201830026901.7	2018.1.19	2018.4.27	原始取得
272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护墙板中部装饰固定型材	201830026903.6	2018.1.19	2018.8.31	原始取得
273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踢脚线型材	201830027144.5	2018.1.19	2018.7.20	原始取得
274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吊顶装饰型材	201830027146.4	2018.1.19	2018.11.16	原始取得
275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型材（踢脚线、顶角线）	201830027147.9	2018.1.19	2018.5.29	原始取得
276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护墙板阳角线固定型材	201830027148.3	2018.1.19	2018.8.31	原始取得
277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护墙板阴角线装饰型材	201830027149.8	2018.1.19	2018.7.20	原始取得
278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顶角线型材	201830027150.0	2018.1.19	2018.7.31	原始取得
279	领绣家居	外观设计专利	型材（踢脚线底座）	201830027151.5	2018.1.19	2018.7.20	原始取得
28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童梦谷）	202030524008.4	2020.9.7	2021.5.4	原始取得
28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洛可丝绣）	202130101985.8	2021.2.23	2021.6.29	原始取得
282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珀影山风）	202130101999.X	2021.2.23	2021.6.29	原始取得
283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六迹浮花）	202130102003.7	2021.2.23	2021.6.29	原始取得
284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艺术光谱）	202130102006.0	2021.2.23	2021.6.29	原始取得
285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线迹星光）	202130102000.3	2021.2.23	2021.7.27	原始取得
286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古月青筠）	202130354340.5	2021.6.9	2021.10.29	原始取得
287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玉扇香杪）	202130354346.2	2021.6.9	2021.11.2	原始取得
288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婆婆秘境）	202130354352.8	2021.6.9	2021.11.2	原始取得
289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洲渚遥岑）	202130354348.1	2021.6.9	2021.11.2	原始取得
290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朔漠遥春）	202130177626.0	2021.3.31	2021.7.27	原始取得
291	联翔股份	外观设计专利	墙布（雉锦穿林）	202130177615.2	2021.3.31	2021.7.27	原始取得
292	联翔股份	实用新型专利	可拆卸墙板的安装结构	202120217661.5	2021.1.26	2021.12.17	原始取得

4、著作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计拥有 308 项著作权，其中 297 项美术作品著作权，8 项其他著作权，3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	联翔股份	华美乐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9 8	2013.1 2.26
2	联翔股份	传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9 7	2013.8 .26
3	联翔股份	花开印象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3	2013.9 .26
4	联翔股份	漫卷繁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30	2014.1 0.16
5	联翔股份	莺飞燕舞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35	2014.1 0.16
6	联翔股份	绘梅争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4	2014.1 0.16
7	联翔股份	烟雨墨痕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33	2014.1 0.16
8	联翔股份	繁星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2	2014.1 2.18
9	联翔股份	生命之光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31	2014.1 2.8
10	联翔股份	悠然之姿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36	2014.3 .28
11	联翔股份	英伦风尚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34	2014.6 .16
12	联翔股份	四季颂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8	2014.8 .26
13	联翔股份	兰质书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9	2014.9 .8
14	联翔股份	吉祥如意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6	2014.9 .8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5	联翔股份	温情写意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32	2015.5 .18
16	联翔股份	赫拉之光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3	2015.5 .18
17	联翔股份	卡萨布兰卡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8	2015.5 .8
18	联翔股份	假日罗马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1	2016.1 0.20
19	联翔股份	普罗旺斯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8	2016.1 0.20
20	联翔股份	花开仲夏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6 04	2016.1 2.26
21	联翔股份	蓬莱清韵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6 05	2016.1 2.26
22	联翔股份	百花争鸣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4	2016.1 2.26
23	联翔股份	班芙春天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4	2017.7 .29
24	联翔股份	碧苑花海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7	2017.8 .6
25	联翔股份	欢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9	2017.8 .6
26	联翔股份	志存高远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5	2017.1 2.6
27	联翔股份	中国的刺绣世界的领绣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7-F-00391 532	2017.5 .2
28	联翔股份	情满春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2	2017.6 .1
29	联翔股份	凤舞金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6 03	2017.7 .16
30	联翔股份	颐波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6	2018.1 .10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31	联翔股份	雅馨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9 0	2018.2 .3
32	联翔股份	翠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9 1	2018.2 .3
33	联翔股份	华枝满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9 2	2018.2 .3
34	联翔股份	泊朗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9 3	2018.2 .3
35	联翔股份	晓荷啼莺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34 9	2018.1 0.26
36	联翔股份	领布之韵（一）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764 164	2018.1 1.17
37	联翔股份	领布之韵（二）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764 165	2018.1 1.17
38	联翔股份	领布之尊（一）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764 162	2018.1 1.17
39	联翔股份	领布之尊（二）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764 163	2018.1 1.17
40	联翔股份	千鸟飞鸿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1 27	2018.1 1.18
41	联翔股份	环球旅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2	2018.7 .28
42	联翔股份	锦域鸾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1	2018.9 .26
43	联翔股份	雅姿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7	2018.9 .26
44	联翔股份	鹿鸣庭芳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3	2019.1 0.2
45	联翔股份	松溪鹤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4	2019.1 0.2
46	联翔股份	烈鸟彤原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2	2019.1 0.2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47	联翔股份	野域金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5	2019.1 0.2
48	联翔股份	名仪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221 88	2019.1 1.18
49	联翔股份	恋与画廊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221 90	2019.1 1.18
50	联翔股份	絮舞轻扬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221 87	2019.1 1.18
51	联翔股份	锦瑟蝶乡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221 89	2019.1 1.18
52	联翔股份	无极凇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2 2	2019.1 2.26
53	联翔股份, 北京居其 美业室内 设计有限 公司	椭圆形细绳--蜜蜂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1 0	2019.1 2.26
54	联翔股份, 北京居其 美业室内 设计有限 公司	六边形细绳--瑞兽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8	2019.1 2.26
55	联翔股份	一帘幽梦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0	2019.2 .06
56	联翔股份	雀之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9	2019.2 .06
57	联翔股份	闻涛若竹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6	2019.2 .06
58	联翔股份	一叶芙蕖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0	2019.2 .06
59	联翔股份	金龙方池 9 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2	2019.2 .06
60	联翔股份	菲琳 (5)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798 372	2019.2 .15
61	联翔股份	菲琳 (6)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798 374	2019.2 .15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62	联翔股份	菲琳（7）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798 373	2019.2 .15
63	联翔股份	菲琳（8）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810 065	2019.2 .15
64	联翔股份	鱼跃龙门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19-F-166 06	2019.2 .26
65	联翔股份	一川风影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7 103	2019.2 .26
66	联翔股份	傲雪鹤腾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5	2019.3 .26
67	联翔股份	书雁妙涵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9	2019.3 .26
68	联翔股份	鼎砾菱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9 9	2019.3 .26
69	联翔股份	纤蕊密果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5	2019.3 .26
70	联翔股份	莫提斯（1）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868 254	2019.5 .1
71	联翔股份	莫提斯（3）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868 253	2019.5 .1
72	联翔股份	莫提斯（4）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868 255	2019.5 .1
73	联翔股份	莫提斯（5）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868 250	2019.5 .1
74	联翔股份	莫提斯（6）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868 251	2019.5 .1
75	联翔股份	莫提斯（7）	美术作品	国作登字 -2019-F-00868 252	2019.5 .1
76	联翔股份	清渊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2 0	2019.5 .16
77	联翔股份	一风荷鸣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6	2019.5 .16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78	联翔股份	国色天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2 1	2019.6 .16
79	联翔股份	庭风盈叶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4	2019.6 .26
80	联翔股份	熠彩镂金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7 102	2019.6 .26
81	联翔股份	浅梅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7 104	2019.6 .26
82	联翔股份, 北京居其 美业室内 设计有限 公司	屋顶花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1 1	2019.6 .30
83	联翔股份	千里踏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3	2019.7 .16
84	联翔股份	露荷展茵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8	2019.7 .26
85	联翔股份, 北京居其 美业室内 设计有限 公司	东方村落--色块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7	2019.8 .1
86	联翔股份	高堂茶实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0 1	2019.8 .26
87	联翔股份	灵翰纤尘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11 7	2019.8 .26
88	联翔股份, 北京居其 美业室内 设计有限 公司	树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9	2019.8 .6
89	联翔股份, 北京居其 美业室内 设计有限 公司	东方村落--林荫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350 6	2019.8 .8
90	联翔股份	春暖花开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2	2020.1 1.9
91	联翔股份	喜从天降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3	2020.1 1.9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92	联翔股份	浅风金雕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4	2020.1 1.9
93	联翔股份	景泰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5	2020.1 1.9
94	联翔股份	罗幕华奢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6	2020.1 1.9
95	联翔股份	钟毓娴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7	2020.1 1.9
96	联翔股份	花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8	2020.1 1.9
97	联翔股份	巧颜芳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9	2020.1 1.9
98	联翔股份	清澜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0	2020.1 1.9
99	联翔股份	金暄梦暖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1	2020.1 1.9
100	联翔股份	一米阳光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87	2020.1 1.9
101	联翔股份	浮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88	2020.1 1.9
102	联翔股份	芙玲宛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89	2020.1 1.9
103	联翔股份	雕妍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2	2020.1 1.9
104	联翔股份	田园花槿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3	2020.1 1.9
105	联翔股份	花影缤纷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5	2020.1 1.9
106	联翔股份	金羽青黛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6	2020.1 1.9
107	联翔股份	豪情满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7	2020.1 1.9
108	联翔股份	绮罗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8	2020.1 1.9
109	联翔股份	娴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9	2020.1 1.9
110	联翔股份	明璃锁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30	2020.1 1.9
111	联翔股份	清澜鸣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31	2020.1 1.9
112	联翔股份	蝶玉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32	2020.1 1.9
113	联翔股份	波澜山彦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33	2020.1 1.9
114	联翔股份	晓青阑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34	2020.1 1.9
115	联翔股份	暮秋浮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24	2020.1 1.9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16	联翔股份	富贵满堂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0	2020.1 1.9
117	联翔股份	小叶扶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1	2020.1 1.9
118	联翔股份	天香云外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2	2020.1 1.9
119	联翔股份	笑颜迎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3	2020.1 1.9
120	联翔股份	浅玲舞萼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4	2020.1 1.9
121	联翔股份	墨染双蕊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5	2020.1 1.9
122	联翔股份	文翰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7	2020.1 1.9
123	联翔股份	洛可宫廷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8	2020.1 1.9
124	联翔股份	平蝶含玉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9	2020.1 1.9
125	联翔股份	庭洛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0	2020.1 1.9
126	联翔股份	芳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1	2020.1 1.9
127	联翔股份	颜语陌迁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2	2020.1 1.9
128	联翔股份	华盈景泰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96	2020.1 1.9
129	联翔股份	缱绻欧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1	2020.1 1.9
130	联翔股份	璆鸣安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10	2020.1 1.9
131	联翔股份	雁云苍穹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9	2020.1 1.9
132	联翔股份	瑾瑜若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8	2020.1 1.9
133	联翔股份	洛城银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7	2020.1 1.9
134	联翔股份	静默芬芳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6	2020.1 1.9
135	联翔股份	花影招展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5	2020.1 1.9
136	联翔股份	珠联璧合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4	2020.1 1.9
137	联翔股份	贵族旋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503	2020.1 1.9
138	联翔股份	珀影山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9 5	2020.1 1.15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39	联翔股份	六迹浮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9 6	2020.1 1.15
140	联翔股份	花落云舒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3	2020.1 1.23
141	联翔股份	红粉佳人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8 5	2020.1 1.23
142	联翔股份	心迹花痕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829 4	2020.1 1.23
143	联翔股份	弄影竹间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8	2020.1 2.11
144	联翔股份	繁花时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3	2020.1 2.11
145	联翔股份	话锦宵灯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4	2020.1 2.11
146	联翔股份	珠光漫蒂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6	2020.1 2.11
147	联翔股份	香奢远缀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9	2020.1 2.11
148	联翔股份	万花凌扇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7	2020.1 2.11
149	联翔股份	雅序金斓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6 1	2020.1 2.11
150	联翔股份	风川暮林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2	2020.1 2.7
151	联翔股份	枝香撩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6 0	2020.1 2.7
152	联翔股份	林间来悦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65 5	2020.1 2.7
153	联翔股份	金龙方池 6 条鱼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7 112	2020.2 .26
154	联翔股份	筑城潭咏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9 5	2020.3 .28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55	联翔股份	月露亭合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9 4	2020.3 .28
156	联翔股份	郁照梅雪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9 3	2020.3 .28
157	联翔股份	夜月花厢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9 2	2020.3 .28
158	联翔股份	仙台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9 1	2020.3 .28
159	联翔股份	沐柳垂绦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9 0	2020.3 .28
160	联翔股份	洛蕊暗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8 9	2020.3 .28
161	联翔股份	林语藤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8 8	2020.3 .28
162	联翔股份	净语萝湘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8 7	2020.3 .28
163	联翔股份	华城顿道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8 6	2020.3 .28
164	联翔股份	梵蒂净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8 5	2020.3 .28
165	联翔股份	从风偃柳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8 4	2020.3 .28
166	联翔股份	春吟满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768 3	2020.3 .28
167	联翔股份	月苑花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819 6	2020.3 .28
168	联翔股份	杏庭秋花型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6 943	2020.3 .28
169	联翔股份	海棠珠缀花型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7 114	2020.3 .28
170	联翔股份	轻羽流盈花型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7 098	2020.3 .28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71	联翔股份	莲润戏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770	2020.4 .8
172	联翔股份	阔宇乘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1814	2020.5 .15
173	联翔股份	曲水听澜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1815	2020.5 .15
174	联翔股份	玉曲金松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1816	2020.5 .15
175	联翔股份	曼枝殊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1817	2020.5 .15
176	联翔股份	梦焕芭蕾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33	2020.5 .8
177	联翔股份	妙想巴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34	2020.5 .8
178	联翔股份	颂月花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35	2020.5 .8
179	联翔股份	夜曲星空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36	2020.5 .8
180	联翔股份	航海历险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37	2020.5 .8
181	联翔股份	星座密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38	2020.5 .8
182	联翔股份	奇想里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39	2020.5 .8
183	联翔股份	侏罗纪公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0340	2020.5 .8
184	联翔股份	稚趣童年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6913	2020.5 .8
185	联翔股份	四季律风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7107	2020.5 .8
186	联翔股份	云中幔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6942	2020.5 .8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187	联翔股份	稚梦乘帆	美术作品	黔作登字 -2020-F-00106 944	2020.5 .8
188	联翔股份	璨宇星河	美术作品	渝作登字 -2020-F-10059 953	2020.5 .8
189	联翔股份	繁星展	美术作品	渝作登字 -2020-F-10059 955	2020.5 .8
190	联翔股份	梦黛微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20 56	2020.6 .10
191	联翔股份	曲池荷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48 76	2020.6 .25
192	联翔股份	一枝春梁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48 75	2020.6 .25
193	联翔股份	寄羽罗兰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48 74	2020.6 .25
194	联翔股份	香风绘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7 66	2020.6 .28
195	联翔股份	翠围珠镶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9	2020.7 .10
196	联翔股份	香奢彤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8	2020.7 .10
197	联翔股份	热风殊简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7	2020.7 .10
198	联翔股份	炼金狂潮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6	2020.7 .10
199	联翔股份	鱼潜在渊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5	2020.7 .10
200	联翔股份	诗韵九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4	2020.7 .10
201	联翔股份	鹤唳青云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3	2020.7 .10
202	联翔股份	鲤想丛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32	2020.7 .10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203	联翔股份	洛克香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5 40	2020.7 .10
204	联翔股份	词画竹间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7 67	2020.7 .10
205	联翔股份	蝶来韵古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7 68	2020.7 .10
206	联翔股份	理想国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7 69	2020.7 .10
207	联翔股份	童梦谷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187 71	2020.7 .10
208	联翔股份	莲禧琅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1 23	2020.7 .30
209	联翔股份	艺术重瓦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1 22	2020.7 .30
210	联翔股份	仙露荷畔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1 21	2020.7 .30
211	联翔股份	荷音未减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1 20	2020.7 .30
212	联翔股份	雀锦香霄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0-F-201 19	2020.7 .30
213	联翔股份	森林唱游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6 7	2020.1 1.23
214	联翔股份	明瑟时光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6 8	2020.1 1.20
215	联翔股份	暗香袅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6 9	2020.1 1.20
216	联翔股份	南歌庭蕴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0	2020.1 1.20
217	联翔股份	韵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1	2020.1 1.20
218	联翔股份	都市米兰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2	2016.1 1.20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219	联翔股份	典雅国度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3	2020.1 1.20
220	联翔股份	纷飞舞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4	2017.5 .27
221	联翔股份	锦绣前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5	2020.1 1.23
222	联翔股份	和风迎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6	2015.3 .6
223	联翔股份	安妮熊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7	2020.1 1.20
224	联翔股份	香草情缘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8	2020.1 1.20
225	联翔股份	清雅一刻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7 9	2020.1 1.20
226	联翔股份	后庭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0	2020.1 1.20
227	联翔股份	芭蕾女孩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1	2020.1 1.20
228	联翔股份	浪漫邂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2	2020.1 1.20
229	联翔股份	两小无猜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3	2020.1 1.23
230	联翔股份	阆苑华姿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4	2017.1 0.12
231	联翔股份	丽质红妆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5	2020.1 1.20
232	联翔股份	倾国倾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6	2015.2 .7
233	联翔股份	洁语花尚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7	2020.1 1.20
234	联翔股份	梦幻年代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8	2017.5 .27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235	联翔股份	纯真年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8 9	2020.1 1.20
236	联翔股份	辉腾之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0	2020.1 1.20
237	联翔股份	花坊乐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1	2020.1 1.20
238	联翔股份	早莺争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2	2020.1 1.20
239	联翔股份	熊出没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3	2020.1 1.20
240	联翔股份	梦想天空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4	2020.1 1.23
241	联翔股份	墨涧花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5	2020.1 1.20
242	联翔股份	雅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6	2020.1 1.20
243	联翔股份	月光朗诵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7	2020.1 1.23
244	联翔股份	梦之海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8	2020.1 1.20
245	联翔股份	童真记忆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09 9	2020.1 1.20
246	联翔股份	臻·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0	2020.1 1.20
247	联翔股份	倦绣佳人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1	2020.1 1.23
248	联翔股份	恐龙世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2	2020.1 1.23
249	联翔股份	篱落飘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3	2020.1 1.23
250	联翔股份	梦之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4	2020.1 1.23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251	联翔股份	香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5	2015.3 .6
252	联翔股份	岁月静好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6	2020.1 1.23
253	联翔股份	双宿双飞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7	2017.6 .1
254	联翔股份	厚德载福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8	2015.2 .5
255	联翔股份	杏花春雨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0 9	2017.6 .1
256	联翔股份	寸芳暖阳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1 0	2017.6 .1
257	联翔股份	喜上眉梢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1 1	2015.2 .5
258	联翔股份	花香满径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911 2	2017.6 .1
259	联翔股份	竹山词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08 22	2020.1 2.23
260	联翔股份	水岸沧清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08 23	2020.1 2.23
261	联翔股份	朔漠遥春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08 24	2021.2 .13
262	联翔股份	烟渚泊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08 25	2020.1 2.23
263	联翔股份	雉锦穿林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08 26	2021.2 .15
264	联翔股份	舒枝清爽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08 27	2020.8 .25
265	联翔股份	玉扇香杪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59 20	2020.1 0.25
266	联翔股份	榼味城邦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59 21	2021.3 .30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267	联翔股份	古月青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59 22	2020.1 2.23
268	联翔股份	渔火江歌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59 23	2021.4 .20
269	联翔股份	山居新筠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159 24	2021.3 .25
270	联翔股份	江林晚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0	2021.4 .28
271	联翔股份	暮谷青岑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1	2021.1 .10
272	联翔股份	暮树花殷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2	2020.1 0.20
273	联翔股份	郁韵香斗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3	2021.5 .14
274	联翔股份	洲渚遥岑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4	2021.3 .16
275	联翔股份	悦薇香淋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5	2020.1 0.20
276	联翔股份	婆娑秘境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6	2021.4 .29
277	联翔股份	望鹿青平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7	2021.4 .22
278	联翔股份	都市鸣凤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19 48	2020.1 0.20
279	联翔股份	景尚霓音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93 07	2020.1 1.15
280	联翔股份	锦簇风华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93 06	2021.7 .6
281	联翔股份	月光胜景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93 05	2020.1 1.15
282	联翔股份	闲庭蜜裹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293 04	2021.7 .6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283	联翔股份	名庭绘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28 19	2021.6 .21
284	联翔股份	珊瑚海宴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28 20	2021.7 .12
285	联翔股份	烟海鳞澜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49 77	2021.7 .5
286	联翔股份	野奢印象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49 78	2021.7 .21
287	联翔股份	锦簇空庭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49 79	2021.6 .15
288	联翔股份	清相蔓蕊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01 35	2021.7 .5
289	联翔股份	宫花菱韵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01 36	2021.7 .5
290	联翔股份	花间品世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372 64	2021.7 .5
291	联翔股份	桃红江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32 81	2017.7 .5
292	联翔股份	月光宿林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08 87	2021.7 .8
293	联翔股份	春生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08 88	2021.7 .6
294	联翔股份	伊甸奇缘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08 89	2021.7 .6
295	联翔股份	九十春光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30 32	2021.7 .8
296	联翔股份	花朝曲影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30 33	2021.7 .8
297	联翔股份	春宵梅香花型	美术作品	浙作登字 11-2021-F-418 67	2017.5 .5
298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盛宴 7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577 701	2013.6 .1

序号	权利人	著作权名称	作品类型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299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锦尚 5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577 702	2014.7 .1
300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四季风情 3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577 703	2015.1 .1
301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范特西 17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574 997	2017.8 .1
302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菲琳 1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607 573	2018.7 .1
303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菲琳 2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607 571	2018.7 .1
304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菲琳 3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607 572	2018.7 .1
305	联翔股份	领绣墙布菲琳 4 号版本	其他	国作登字 -2018-L-00630 173	2018.8 .10
306	联翔股份	浙江联翔刺绣有限公司软装整体家居营销体验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2017SR043677	2016.1 1.1
307	领绣家居	领绣家居软件 V1.0	软件著作权	2017SR578314	2017.4 .30
308	联翔股份	墙布行业门店管理系统	软件著作权	2020SR108793 7	2019.1 .30

5、互联网域名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以下互联网域名：

序号	持有人	互联网域名	到期日
1	联翔股份	qbwc.cn.com	2024/11/13
2	联翔股份	show-jia.com	2024/9/1
3	联翔股份	lenomo.com	2023/6/25
4	联翔股份	lead-show.com	2024/11/10
5	联翔股份	lead-show.cn	2023/3/7
6	联翔股份	lejzl.com	2024/12/6
7	联翔股份	lejzl.com.cn	2024/12/6
8	联翔股份	lejzl.cn	2024/12/6

9	联翔股份	leadshowhome.com	2024/9/27
10	联翔股份	leadshowhome.cn	2024/9/27
11	联翔股份	leadshowhome.com.cn	2024/9/27
12	联翔股份	leadshowhome.net	2024/9/27
13	联翔股份	show-home.com	2024/12/20
14	联翔股份	联翔刺绣.com	2024/12/26
15	联翔股份	领绣.com	2024/12/26

（三）主要业务资质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就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许可内容	证书编号	有效期/登记备案日期	颁发机构
1	联翔股份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海关编码：3304960872 检验检疫备案号：3307613887	2019.11.24-长期	嘉兴海关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	04283508	2021.3.16-长期	海盐县商务局
3	领绣家居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浙）JZ 安许证字[2018]069038号	2021.3.2-2024.3.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D233123325	2017.11.27-2022.11.26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5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丙级	A233507975	2020.5.18-2025.5.17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6	领绣传媒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除外）	（浙）字第04036号	2021.4.1-2023.3.31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1、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持有其他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公司的股权，也未开展任何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卜晓华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形式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的权益。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继续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4、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

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卜晓华之子卜嘉翔、卜嘉城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形式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的权益。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继续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4、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期间持续有效。”

4、股东陈燕凤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公司股东陈燕凤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均未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形式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的权益。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继续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4、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

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及其控股企业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自然人关联方报酬

公司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属于经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6.56	430.91	378.22

（2）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20 年 3 月之前，陈燕凤存在利用公司生产环节边角料、残次品在公司外部加工成手提包、旗袍、抱枕等用于赠送经销商或收取部分费用的情况，以及收取部分样册费用及培训费用等情况，其于 2020 年 12 月将相关差额 233.28 万元加计同期银行贷款利息 24.54 万元，共计 257.82 万元，全部以捐赠的名义转予发行人，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无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3、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9 年 10 月及 11 月，卜晓华因个人资金周转需要分别向公司拆借资金 50.00 万元及 10.00 万元，并于 2019 年 12 月予以偿还，此后未再发生类似情况。

公司与卜晓华之间的上述资金拆借金额较小、周期较短，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未有重大损害。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关联方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程序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和 2021 年 3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8 年-2020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发行人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经过审慎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所发生的，系出于确保维持公司正常持续经营与发展之目的，公司与各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除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以外，2021 年发行人不存在新增关联交易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万元)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万股)	与公司的 其他利益 关系
卜晓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8月至1995年7月，任山西省晋中榆次纺织机械厂技术员；1995年8月至2001年11月，任山西计算机晋中榆次金长城专卖店总经理；2001年12月至2004年6月，任海盐联翔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杭州友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月至2017年7月，任杭州蜜妮安家居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8月，任上海构巢家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6月至2021年2月，任嘉兴威扬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领绣家居执行董事、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领绣家居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领绣传媒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联翔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93.40	4,242.00	无
陈启林	董事	男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2月至2004年7月，任海盐联翔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4年7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销售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历任董事、销售部副经理、销售部经理助理、经销渠道部副经理，现任联翔股份董事。	60.13	41.25	无
陈叶凤	董事	男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1999年7月至2002年6月，于杭州侨兴计算机有限公司从事设计工作；2002年7月至2005年8月，于海盐飞龙丝绢制品有限公司工作；2005年8月至2010年11月，任联翔有限驻外销售；2010年12月至2013年11月，于浙江华诗迪服饰有限公司工作；2013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采购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历任采购部经理，现任联翔股份董事、采购部经理。	20.64	15.00	无
彭小红	董事、副总经理、	女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1999年5月至2000年11月，任广州立成机械有限公司出纳、会计；2001年1月至2008年12月，先后在海盐县东方紧固件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新东方	52.30	22.50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万元)	持有公司 股份数量 (万股)	与公司的 其他利益 关系
	财务总监			紧固件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9年1月至2010年12月，任浙江摩根兄弟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年1月至2015年8月，任嘉兴金州聚合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财务总监；2016年12月至今，历任联翔股份董事、财务总监，现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田鹰	董事	男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8月至2007年3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7年3月至2009年11月，任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税务顾问；2009年12月至今，历任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审计副总裁、投资副总裁，现任执行董事（MD制）；2014年12月至今，任恒信大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上海久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汕头市同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红演圈（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上海阿忒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厦门国贸海通鹭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20年9月至今，任合肥市海通徽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7年7月至今，任联翔股份董事。	-	-	无
王娟	董事、 副总经理	女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2月至2005年4月，任海盐县劲龙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生产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历任联翔股份董事、生产部经理，现任联翔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生产部经理。	50.51	22.50	无
杨庆忠	独立 董事	男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74年12月至1998年8月，历任海军东海舰队班长、干事、中队指导员、大队政治处主任、副政委、政委等职务；1998年8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干部、副主任、人力资源开发部	5.00	-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万元)	持有公司 股份数量 (万股)	与公司的 其他利益 关系
				总经理、监事会副主席等职务；2018年1月退休；2018年10月至今，任联翔股份独立董事。2000年12月至今，任上海华南公墓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上海臣邦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韩建	独立董事	男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4年8月至1998年9月，任浙江丝绸工学院助教、讲师；2003年4月至2004年3月于日本金泽大学研究生院任职教授助理；2004年4月至2014年9月历任浙江理工大学副教授、科技处副处长、材料与纺织学院副院长；2008年10月至今，任浙江理工大学教授；2018年10月至今，任浙江米居梦家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任联翔股份独立董事。	5.00	-	无
孙立倩	独立董事	女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4年8月至1997年10月，任江南造船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员；1997年11月至今，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8年10月至今，任联翔股份独立董事。	5.00	-	无
蒋文斌	监事会主席	男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大专学历。2005年12月至2007年12月，在部队服役；2008年1月至2008年6月，任海盐县人民政府保安中队队长；2008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浙江青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督导；2009年1月至2011年3月，任海联锯业科技有限公司工人；2011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市场部副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联翔股份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	42.98	45.00	无
张战峰	监事	男	2020年8月 -2022年12月	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8月至1995年6月，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建设组安装钳工；1995年8月至1998年12月任广东东莞广宇电子实业有限公司QC领班；1999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广东玉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领班；2009年6月至2010年7月任广东佛山市吉兴耐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开发部主任；2010年7月至2011年2月任浙江麦斯特姆涂布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1年2月至2012年2月	41.60	7.50	无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及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万元)	持有公司 股份数量 (万股)	与公司的 其他利益 关系
				任惠州市美蒂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12年2月至2013年3月任浙江好盛壁纸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13年3月至2016年8月任浙江圣堡罗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生产厂长，2015年5月至今任浙江圣堡罗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2月至今，历任生产部经理，现任联翔股份监事、物流部经理、安环部经理。			
翁群英	职工 监事	女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海盐针织厂员工；1999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员工；2004年2月至2012年1月，任嘉兴市益友针织有限公司员工；2012年2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仓储部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联翔股份监事、仓储部经理。	14.13	2.25	无
唐庆芬	董事 会秘 书	女	2019年12月 -2022年12月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4月任青岛宝华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文员；2008年6月至2009年6月，任浙江青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法务；2009年6月至2015年8月，任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联翔有限证券部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联翔股份董事会秘书。	26.10	15.00	无

注1：薪酬/独立董事津贴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在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前薪酬。

注2：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含通过宁波联翔间持股数量。

八、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卜晓华。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卜晓华直接持有发行人 4,20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4.04%；同时，卜晓华为宁波联翔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宁波联翔间接控制发行人 375.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4.83%；同时，卜晓华之子卜嘉翔、卜嘉城合计持有发行人 1,50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9.30%。因卜嘉翔、卜嘉城尚未成年，其所对应的股东权利由其监护人卜晓华代为行使，因此卜晓华合计控制发行人 6,075.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78.17%。

卜晓华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山西省晋中榆次纺织机械厂技术员；1995 年 8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山西计算机晋中榆次金长城专卖店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海盐联翔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联翔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杭州友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杭州蜜妮安家居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上海构巢家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嘉兴威扬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12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领绣家居执行董事、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领绣家居执行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领绣传媒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联翔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九、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294,353.84	122,299,991.58	103,231,643.82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4,908.41	1,221,152.33	2,631,801.88
预付款项	632,297.88	698,570.82	3,782,630.82
其他应收款	51,000.00	215,387.38	249,387.38
存货	61,291,135.68	52,934,052.67	47,625,034.85
合同资产	40,583.04	178,700.22	-
其他流动资产	363,647.86	717,844.20	2,497,147.15
流动资产合计	202,737,926.71	178,265,699.20	160,017,645.9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32,493,367.41	131,799,742.83	53,507,241.36
在建工程	7,515,437.87	5,298,526.35	66,595,446.59
无形资产	53,627,483.42	53,852,101.16	23,220,020.96
长期待摊费用	20,177,727.51	19,892,687.51	9,021,36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5,196.97	1,549,059.85	1,651,96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2,180.07	732,289.11	58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711,393.25	213,124,406.81	154,584,037.94
资产总计	420,449,319.96	391,390,106.01	314,601,683.84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0,768,995.56	47,922,087.83	39,564,239.83
预收款项	-	-	10,839,737.55
合同负债	9,137,327.34	17,642,833.62	-
应付职工薪酬	5,648,983.52	5,754,403.47	5,461,902.98
应交税费	9,325,529.45	4,985,886.99	14,719,712.35
其他应付款	30,043,569.75	26,364,420.22	61,239,891.09
其他流动负债	1,023,504.61	2,229,609.07	-
流动负债合计	85,947,910.23	104,899,241.20	131,825,483.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0,696.93	694,439.93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696.93	694,439.93	-
负债合计	86,368,607.16	105,593,681.13	131,825,483.80
股东权益：			
股本	77,720,250.00	77,720,250.00	75,000,000.00
资本公积	59,289,870.81	57,845,027.06	21,304,601.74
盈余公积	32,167,098.92	24,946,974.15	18,300,779.15
未分配利润	164,903,493.07	125,284,173.67	68,170,819.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4,080,712.80	285,796,424.88	182,776,200.04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334,080,712.80	285,796,424.88	182,776,200.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0,449,319.96	391,390,106.01	314,601,683.8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9,360,578.45	254,289,731.96	297,563,431.48
减：营业成本	142,207,225.88	129,490,726.66	139,052,992.08
税金及附加	2,817,520.74	2,338,944.66	2,153,802.31
销售费用	24,680,686.81	29,849,195.31	30,089,792.57
管理费用	30,047,899.57	25,710,081.47	25,746,897.59
研发费用	10,824,353.88	10,271,855.05	10,700,365.68
财务费用	-2,850,813.95	-1,710,383.96	-1,864,236.19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2,864,127.03	1,725,203.35	1,872,105.18
加：其他收益	4,482,722.78	9,957,405.23	9,174,930.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868.13	-135,708.73	-111,790.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9,650.73	-2,197,216.15	-2,198,127.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41.52	1,859,693.83	-
二、营业利润	74,471,287.22	67,823,486.95	98,548,830.41
加：营业外收入	4,246,644.68	4,739,049.21	2,035,905.10
减：营业外支出	435,855.79	197,428.40	255,208.9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三、利润总额	78,282,076.11	72,365,107.76	100,329,526.55
减：所得税费用	11,235,366.94	8,605,558.24	14,851,120.97
四、净利润	67,046,709.17	63,759,549.52	85,478,405.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046,709.17	63,759,549.52	85,478,405.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046,709.17	63,759,549.52	85,478,405.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046,709.17	63,759,549.52	85,478,405.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046,709.17	63,759,549.52	85,478,405.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6	0.84	1.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6	0.84	1.14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002,468.46	300,991,121.65	324,397,96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03,73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11,705.32	28,774,180.48	23,561,88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814,173.78	329,765,302.13	348,063,591.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442,300.69	144,435,195.46	178,863,683.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963,693.65	42,802,744.38	49,359,76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11,347.10	25,645,303.08	29,031,22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3,683.16	24,120,319.95	21,784,76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921,024.60	237,003,562.87	279,039,432.73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93,149.18	92,761,739.26	69,024,158.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100.01	1,923,865.53	3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00.01	1,923,865.53	3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93,621.93	75,840,432.35	65,517,68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93,621.93	75,840,432.35	65,517,68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1,521.92	-73,916,566.82	-65,485,681.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270,000.00	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78,175.3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8,848,175.32	6,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207,265.00	38,625,000.00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7,265.00	38,625,000.00	2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7,265.00	223,175.32	-18,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94,362.26	19,068,347.76	-14,961,522.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299,991.58	103,231,643.82	118,193,16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94,353.84	122,299,991.58	103,231,643.82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本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7	185.9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7.40	977.07	917.4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79.18	454.16	178.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3.61	-22.58	-424.68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685.33	1,594.62	670.8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8.49	244.47	165.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6.84	1,350.15	505.05

（三）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2.36	1.70	1.21
速动比率（倍）	1.65	1.19	0.8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9.36%	25.14%	39.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55.79	119.28	176.00
存货周转率（次）	2.19	2.19	2.5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9,356.07	8,304.55	10,805.44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704.67	6,375.95	8,547.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47.83	5,025.80	8,042.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8	1.19	0.9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3	0.25	-0.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0	3.68	2.44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	0.70%	0.51%	1.17%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 年度	22.22%	0.86	0.86
	2020 年度	28.49%	0.84	0.84
	2019 年度	47.58%	1.14	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 年度	20.37%	0.79	0.79
	2020 年度	22.45%	0.66	0.66
	2019 年度	44.77%	1.07	1.07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总额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0,273.79	48.22%	17,826.57	45.55%	16,001.76	50.86%
非流动资产	21,771.14	51.78%	21,312.44	54.45%	15,458.40	49.14%
资产总额	42,044.93	100.00%	39,139.01	100.00%	31,460.17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总体呈增长趋势，分别为 31,460.17 万元、39,139.01 万元及 42,044.93 万元，其中 2019 年末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使得盈余增加，2020 年末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系公司当年引入新股东德华兔宝宝的投资，2021 年末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系公司在利润分配后的留存盈余。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50.86%、45.55%及

48.22%，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49.14%、54.45%及 51.78%。

2019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9 年度公司新建厂房及立体仓库。

2020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进一步上升，主要系公司为实施募投项目，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了募投项目的土地使用权。

2021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货币资金增加导致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提高。

（2）负债总额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8,594.79	99.51%	10,489.92	99.34%	13,182.55	100.00%
非流动负债	42.07	0.49%	69.44	0.66%	-	-
负债总计	8,636.86	100.00%	10,559.37	100.00%	13,182.55	100.00%

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13,182.55 万元、10,489.92 万元及 8,594.79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99%。

2019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较高主要系期末分配股利还未支付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非流动负债部分只包括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公司自 2020 年度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合同负债及对应的暂估增值税超过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负债。2021 年末预收货款超过一年的部分有所下降，从而使得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

2020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减少 2,692.63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9 年 12 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分红 3,862.50 万元（含税），截至 2019 年末，相关分红尚未支付，扣除应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2019 年末应付股利余额较高。

2021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减少 1,895.13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

公司在达到与供应商约定的付款条件时向其支付货款，使得应付账款减少 1,715.31 万元。

2、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7,936.06	9.86%	25,428.97	-14.54%	29,756.34	20.52%
营业成本	14,220.72	9.82%	12,949.07	-6.88%	13,905.30	17.34%
营业利润	7,447.13	9.80%	6,782.35	-31.18%	9,854.88	72.73%
利润总额	7,828.21	8.18%	7,236.51	-27.87%	10,032.95	76.20%
净利润	6,704.67	5.16%	6,375.95	-25.41%	8,547.84	81.0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4.67	5.16%	6,375.95	-25.41%	8,547.84	81.09%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及各项利润指标相对较好，主要原因系：①通过多年积累，公司产品质量良好，品牌知名度较高，公司依靠自身的竞争优势，加强了市场开拓力度，经销商数量持续增长，公司营销网络覆盖范围进一步增强；②通过持续工艺改进，提高生产效率，同时依靠精美的图案设计和研发投入，不断推出新产品，公司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提高了公司盈利能力和利润质量；③严格的质量管控和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为公司市场开拓和利润增长提供了有效保障。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及各项利润同比出现下降，主要系上半年受疫情影响，经销商订单需求量减少，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下半年公司业务逐渐恢复至正常水平，但全年销售收入仍出现同比下降的情况。

2021 年度，新冠疫情进入常态化阶段，但由于国外疫情依然严峻，国内疫情呈多点散发态势，在该等情况下，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金额 27,936.06 万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9.86%，实现净利润 6,704.67 万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5.16%。

3、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2.74	9,276.17	6,902.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2.58	-7,391.66	-6,54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73	22.32	-1,85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9.44	1,906.83	-1,496.1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902.42 万元、9,276.17 万元及 6,282.7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548.57 万元、-7,391.66 万元及-2,462.5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50.00 万元、22.32 万元及-2,020.73 万元。

（五）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2019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2,500 万元。该次股利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9 年 8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7.5 股，以资本公积 5,500 万元向全体股东转增 5,500 万股。该次股利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19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9 年 11 月 30 日总股本 7,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1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3,862.50 万元。该次股利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021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 2020 年

12月31日总股本7,772.02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2,020.73万元。该次股利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本次发行如最终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上市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3、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参见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七/（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内容。

（六）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期末，发行人拥有2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公司；报告期期后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与浙江美壁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新设1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领绣家居

公司名称	浙江领绣家居装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利娟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2887号		
注册资本	5,6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6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26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海盐县		
主营业务	建筑装饰工程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联翔股份	5,600.00	100.00%
	合计	5,600.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总资产	4,727.35	3,892.88
	净资产	4,302.10	3,786.90

	净利润	11.51	-515.20
	审计情况	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领绣传媒

公司名称	浙江领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卜晓华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盐湖公路一星工业园区 2 幢 305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3 月 11 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海盐县		
主营业务	网络媒体宣传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联翔股份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总资产	38.86	22.34
	净资产	38.20	20.40
	净利润	-11.80	-17.80
	审计情况	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联美家居

公司名称	浙江联美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游俊康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党湾镇梅林大道 2001 号 2 幢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1 月 17 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杭州市萧山区		
主营业务	墙布产品淋膜加工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联翔股份	510.00	51.00%
	浙江美壁科技有限公司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	----	----------	---------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调整公司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决定利用上市募集资金投资“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及“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和“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入“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和“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具体项目及投资金额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投资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量 (元)	发改备案	环评批复
1	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	联翔股份	35,071.70	241,991,006.78	2104-330424-04-01-100725	嘉环盐建[2021]58 号
2	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	联翔股份	14,470.45	50,000,000.00	2104-330424-04-01-398277	不适用
3	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联翔股份	3,055.28	20,000,000.00	2104-330424-04-01-445103	嘉环盐建[2021]59 号
合计			52,597.43	311,991,006.78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无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相关文件，该项目已经取得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海盐分局关于本项目无需环评的说明确认文件。

如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予以解决，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如果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需要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的资金。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室内墙面装饰领域，客户主要为家装消费者。下游墙面装饰行业的发展、消费者的消费意愿与消费水平与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高度正相关关系。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增长放缓甚至停滞、市场物价上涨、消费者收入下降等经济形势变化，将对消费者就公司产品的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及所处行业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

（二）房地产市场波动风险

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与房地产市场的发展存在很高的关联性。近年来，为抑制我国部分地区过热的房地产经济，保障我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对新建住宅和二手房屋销售带来一定波动影响。

由于房屋室内墙面装饰需求主要来自新建住宅装修、存量房和二手房的二次装修，因此新建住宅、二手房住宅成交量下降将直接影响以墙布为代表的室内墙面装饰材料消费，也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带来不利影响。

（三）行业竞争风险

由于墙布初期小规模加工制造的投资规模要求相对较低，我国从事墙布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当前墙布行业为依然处于分散竞争阶段，企业整体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不高，产品同质化较为严重，不同企业、不同品牌墙布之间竞争激烈。部分小微企业忽视产品设计、质量控制等方面，主要聚焦于产品的低价推广，通过降价等方式增加销售收入，对发行人盈利造成压力。

另外，鉴于墙布产品相较于墙纸等其他产品所具有的防水抑菌、施工便捷、触感出色等优势，部分传统墙纸企业开始谋求产品转型，涉足墙布产品，墙纸和墙布行业逐步渗透融合，进一步加大了墙布的行业竞争。

发行人未来如不能通过提高行业集中度、增加产品壁垒、提升设计研发能力

等方式提升竞争力，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新冠疫情”带来的经营风险

2020 年初以来，我国及世界各国陆续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包括公司上下游产业在内的全国各行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发行人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在短期内均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

新冠疫情已对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 2020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 7,259.85 万元，较前一年度同期下降 39.42%。伴随国内新冠疫情自 2020 年逐步得到控制，2020 年下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169.13 万元，较前一年度同期增长 2.23%。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 27,936.06 万元，较 2020 年全年增长 9.86%，新冠疫情对公司业务的负面影响已经减弱。

目前，国内新冠疫情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形势依然严峻，若未来再次在国内大规模爆发，则可能对公司产品生产、销售渠道和消费者消费选择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经销商管理风险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经销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均在 97%以上。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经销商管理体系和经销商销售网络，经销商门店已覆盖全国绝大部分省市自治区，公司借助经销商快速建立销售网络，扩大市场占有率的同时，亦是通过经销商门店进一步贴近消费者，提高品牌知名度。

未来随着经销商数量持续增加，经销渠道的持续下沉，公司经销商管理的难度也将进一步加大。若公司对经销商的管理不能持续完善，则可能会出现经销商在经营中出现违背违反公司要求、服务质量下降、市场反应迟缓等问题，从而影响公司品牌建设和产品销售，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六）品牌及产品被仿冒的风险

公司深耕墙布行业多年，其“领绣（LEADSHOW）”和“领绣墙布|菁华”以品类丰富、质量严苛、设计高端等品牌形象得到了众多经销商和终端用户的认可，成为了墙布领域的领导品牌之一。

公司产品经销范围广，产品种类设计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292 项，商标 161 项，著作权 308 项。

由于公司商标、品牌和设计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容易成为其他一些墙布厂商品牌宣传、产品设计等的模仿目标。公司采取了申请专利和版权、售前保密等一系列的措施保护品牌和设计等不被仿冒，但由于公司产品在市场流通广泛，未来若公司产品被仿制或品牌被仿冒的情况出现，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良影响。

（七）产品设计创新与市场潮流变化的风险

当前室内墙面装饰需求个性化的特征逐渐显著。随着社会发展和风尚潮流不断改变，消费者对墙面装饰产品的色彩、图案、风格、质感有了新要求，近几年，时尚、简约风格开始在墙面装饰市场流行，以提花墙布、简约风格刺绣墙布为代表的产品类型较传统中式循环刺绣墙布更加受到市场追捧。

报告期内，公司循环刺绣墙布销售收入出现下滑，分别为 3,979.99 万元、1,545.01 万元和 1,213.05 万元，而提花墙布销售收入持续增加，分别为 18,967.30 万元、19,264.23 万元和 21,478.72 万元。

公司持续进行产品设计创新以引领墙面装饰材料的市场潮流，保证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如公司产品设计创新不能跟上行业发展的速度，或者不能适应市场潮流变化需求，或者更具有市场吸引力或竞争力的室内墙面装饰材料进入市场，将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带来冲击，进而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八）墙布产品均价降低的风险

过去墙布行业领先企业主要聚焦于中高端、高端市场，产品定价较高，为了培育市场、扩大消费群体，行业内领先企业可能通过推出新品类产品来下探墙布整体定位、降低墙布产品平均价格等方式扩大墙布在室内墙面装饰行业的市场占有率。

同时，伴随墙布行业快速发展，行业内涌现出了一批有实力的墙布企业，其他室内墙面装饰材料制造企业也开始进入墙布行业。未来，行业内企业实力和数

量增加可能导致墙布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墙布企业可能通过降低同类产品单价、加大促销力度等方式抢占产品市场份额。

此外，由于家装及审美风尚潮流不断变化，未来一段时期内单价更低、加工设计更加简约的墙布品类可能受到消费者的追捧。墙布企业为顺应市场需求变化，将调整产品结构，扩大单价较低产品的生产规模，降低产品平均单价。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墙布产品均价呈现下降趋势，其中独画刺绣墙布、循环刺绣墙布、提花墙布单价分别由 2019 年的 536.30 元/米、240.33 元/米、87.39 元/米下降至 2021 年的 460.28 元/米、231.96 元/米和 69.98 元/米。受到产品定位下探、市场竞争加剧、行业潮流变动等综合因素影响，未来公司主要墙布产品的均价可能出现降低的风险。

（九）产品电脑数字版本泄露的风险

刺绣墙布的研发制造前段核心工序包括电脑制版环节，发行人制版人员会使用电脑软件逐针逐线绘制各类刺绣墙布的花纹图案，并制作成刺绣墙布加工的电脑数字版本。每一个电脑数字版本明确了产品的刺绣工艺、线材搭配和针法流程，可以用于墙布加工设备进行规模化产品生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将刺绣墙布的绣花加工主要交由外协厂商完成，外协厂商购置绣花设备并导入发行人自主设计的产品电脑数字版本进行规模化绣花加工。

未来若公司产品的数字版本信息被泄露，将导致公司产品设计及加工技术的独立性和安全性受到损害，增加公司设计理念被盗取及产品被仿制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1、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4.77%、22.45%和 20.37%。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会大幅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项目的效益需在项目建成并稳定运行后才能体现。

同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每年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

产摊销费用将相应增加，预计每年的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约为 2,854.03 万元。

因此，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的一定期限内存在下降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和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否顺利实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业务经营、财务状况会产生影响。若因国家政策、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无法实施或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将会增加公司经营的不确定性。

此外，项目投资建设后，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等将进一步扩张，需要公司在资源整合、新产品研发、市场开拓、质量管理、财务内控等诸多方面进行调整，对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组织管理体系不能满足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扩大后的要求，将对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并达产后，公司墙布及窗帘产品的制造水平、供货能力均将得到显著提高。

本次募投项目拟新增墙布年产能 350 万米，产能提升幅度较大，对公司市场开拓和产品推广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同时，本次募投项目拟新增窗帘年产能 108 万米，而报告期内公司窗帘类产品未进行规模化生产、销售收入较小。公司拟通过现有墙布销售网络及新建渠道进行窗帘产品推广，但是公司该销售模式尚处于初步推进阶段，未充分得到市场验证。此外，窗帘市场分散度较高，企业及品牌数量众多，产品竞争较为激烈。

公司产能扩张计划是建立在对潜在市场、品牌实力、销售能力等多因素综合审慎分析的基础之上。虽然公司已经积累了一大批优质经销商客户，并制定了具有可行性的新增产能销售计划，但由于新产品推广工作依然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市场需求低于预期或公司市场开拓不能如期完成，募投项目新增的产能将存在一定的产能消化风险，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可能低于预期。

（十一）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墙布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墙布底布，其中非刺绣墙布成本中原材料占比明显高于刺绣墙布产品。报告期内，随着非刺绣墙布产品产销规模及占比的逐渐扩大，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逐渐上升，2019年、2020年及2021年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超过50%。

我国棉、麻、人造纤维等基础纺织原材料产量巨大，供应商众多，公司原材料市场供应相对充足。2020年末以来，受到宏观经济、市场供需等综合因素影响，公司原材料上游棉花等大宗产品价格有所上涨，致使公司原材料价格出现一定幅度上涨，因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报告期内原材料的综合采购价格并未上涨，但是，若未来公司上游市场持续上涨，将会提高原材料采购成本，导致公司存在盈利能力降低的风险。

（十二）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墙布产品风格各异、款式众多，公司需要结合客户订单需求和市场预测进行多种类型产品的生产，同时根据生产计划准备原材料。除了按照订单采购的原材料以外，为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公司需保持一定的安全库存。

近年来，随着公司规模逐步提升，各期末存货余额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4,762.50万元、5,293.41万元和6,129.11万元。若未来部分产品市场价格出现下跌，或消费者偏好改变以及市场潮流的更迭幅度较大等均可能使公司部分原材料暂时被淘汰，导致公司存货将面临一定的贬值风险，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整体较高，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3.26%、49.07%和49.19%。

如果未来宏观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消费者偏好改变或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会面临综合毛利率下滑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税收优惠风险

2018年11月、2021年12月，公司分别获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1833002563和编号为GR20213300610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认定后，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公司可按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当年的企业所得税。未来如果公司不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五）子公司经营资质风险

公司的子公司领绣家居主要从事室内整体家装工程业务。我国对从事建筑业的企业实行市场准入制度和分级管理，相关企业需要具备经营资质方可开展业务，同时还需要遵守相关规定以持续满足资质要求。

目前，领绣家居已经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和《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如果未来领绣家居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等可能导致已有的经营资质被暂停、吊销或到期后不能及时续期的情形，将对子公司及发行人的业务开展、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十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卜晓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持有公司54.04%的股份，通过宁波联翔控制公司4.83%的股份，同时卜晓华之子卜嘉翔、卜嘉城尚未成年，其合计19.30%股份对应的股东权利由其监护人卜晓华行使。综上，卜晓华合计控制公司78.17%的股份。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卜晓华持股比例有所下降，但仍处于控股地位。但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制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利润分配投资方向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影响，则存在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的风险。

（十七）外协供应商管理风险

公司聚焦于产品设计、电脑制版、防水抑菌、高温定型等核心环节，将部分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低的加工环节进行外协，以控制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工序包括绣花加工、无纺复合和样册加工。同时，为了保持公司产品设计及加工技术的独立性和安全性，公司要求绣花加工外协厂商不得为其他墙布企业提供相似的绣花加工服务。若上述外协加工厂商因为生产经营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或由于经营状况不良无法稳定生产等因素影响，无法及时提供外协加工服务或大幅提升服务价格，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二、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将要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贷款、授信或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正在履行的贷款、授信及担保合同。

（二）销售合同

2021年2月5日，济南银丰科技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签订了《银丰地产集团壁布材料战略代理合同》，约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由发行人根据济南银丰科技有限公司下达的订货单供应墙布产品。

由于发行人经销客户较为分散，2021年度单一经销客户销售金额均不超过500万元，同时发行人与经销商签订的均为制式框架经销合同，经销商再通过具体订单的方式向发行人下单购买，故披露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与2021年度销售金额前五大的经销商签订的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	主要产品	签署日期	有效期
----	------	----	------	------	-----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	主要产品	签署日期	有效期
1	专卖店合同	河南维摩诘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墙布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	专卖店合同	尚层陈设艺术（常州）有限公司	墙布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3	专卖店合同	巴彦淖尔市领绣家居材料有限公司	墙布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4	合作协议	乌鲁木齐市天信电器有限公司	墙布	2019年11月21日	2019年11月21日-2022年12月31日
5	专卖店合同	山西晟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墙布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三）采购合同

发行人与原材料和外协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发行人一般与供应商签订制式的年度采购框架合同，再通过具体订单的方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与 2021 年度采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	主要产品或服务	签署日期	有效期
1	采购合同	浙江长兴豪布思纺织有限公司	底布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	采购合同	杭州知合纺织有限公司	底布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3	产品采购合同	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热熔胶膜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委托加工合同	杭州志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墙布无纺复合加工服务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4	采购合同	杭州盛泰家纺有限公司	底布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	产品采购合同	江阴伟韬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	胶粒	2021年9月16日	2021年9月16日-2022年12月31日

注：杭州知合纺织有限公司与绍兴美壁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均为自然人李先春控股的企业；杭州志和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江苏和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其他重大合同

2021 年 9 月 11 日，发行人与浙江嘉兴中达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 17,928.00 万元，约定由浙江嘉兴中达建设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建设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地点位于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大麻泾港东、秦联路南侧。

（五）保荐及承销协议

1、2021年6月，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

2、2021年6月，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承销协议》。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重大诉讼、仲裁和刑事訴訟事項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事项。

（二）诉讼、仲裁和刑事訴訟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发生6起诉讼，其中2起为专卖店合同纠纷、2起为著作权相关纠纷、1起诉讼为商标权纠纷、1起诉讼为商标行政诉讼。上述6起诉讼涉及的金额较小，且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上述诉讼中，尚未完结的诉讼共有2起，分别为著作权侵权纠纷及侵害商标权纠纷，发行人均为原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基本案情	判决、调解、裁决结果及执行情况
1	联翔股份	汪增新	著作权侵权纠纷	被告未经原告许可，将原告享有著作权的图案大量印制在各类商品上，同时通过抖音平台公开售卖印有该图案的产品，故原告诉请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侵权行为，赔偿经济损失5万元。	原告于2021年9月25日向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2	联翔股份	王林林	侵害商标权纠纷	被告未经原告许可，大量销售侵犯原告第25283409号“领绣”商标的产品，故原告诉请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侵权行为，赔偿经济损失3万元。	法院于2021年12月出具民事调解书，被告立即停止侵权行为，赔偿经济损失1万元。

如上表所示，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尚未完结的诉讼均为

发行人作为原告主张第三方侵犯发行人合法权益，该等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未发生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发行各方当事人情况

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联系人
发行人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一星路5号	0573-86026183	0573-86115251	唐庆芬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021-68801584	021-68801551	苏安弟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室	010-66413377	010-66412855	陈婕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0571-88216888	0571-88216999	吴翔
资产评估机构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知行大厦7层	010-62169669	010-62196466	徐向阳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021-58708888	021-58899400	-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东城支行营业室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24号	-	-	-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021-68808888	021-68804868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22年4月29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22年5月9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22年5月10日、2022年5月12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制度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

二、文件查阅地点

1、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一星路 5 号

联系人：唐庆芬

电话号码：0573-86150720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3 室

联系人：苏安弟、刘汶堃

电话：021-68801584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之盖章页)

